

河南省乡村振兴局信息化运行维护服务项目
标包：1包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购编号：豫财磋商采购-2024-968



采购人：河南省乡村振兴局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海纳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日期：二零二四年九月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3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10
一、总则	16
二、磋商文件	17
三、响应文件	18
四、响应文件的提交	18
五、开标	19
六、评审	19
七、合同授予	20
八、磋商终止	20
九、纪律和监督	21
十、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21
第三章 磋商办法（综合评估法）	22
磋商办法前附表	22
1. 评标方法	27
2. 评审标准	27
3. 磋商程序	27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30
第五章 采购内容及需求	40
一、项目背景	40
二、服务内容	40
三、服务地点	41
四、服务期限	41
五、服务人员要求	41
六、服务工作要求	42
七、项目目标	54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59
一、磋商函及磋商函附录	60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62
三、授权委托书	63
四、项目人员配备情况表	64
五、服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65
六、服务方案	66
七、其他资料	70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河南省乡村振兴局信息化运行维护服务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河南省乡村振兴局信息化运行维护服务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http://www.hnggzy.net/>) 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 并于 2024 年 9 月 24 日 09 时 00 分 (北京时间) 前递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采购编号: 豫财磋商采购-2024-968
- 2、项目名称: 河南省乡村振兴局信息化运行维护服务项目
- 3、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 4、预算金额: 1265500 元
最高限价: 1265500 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 (元)	包最高 限价 (元)	是否专门 面向中小 企业	采购预留金额 (元)
1	豫政采 (2)20241493-1	河南省乡村振兴局信息化运行维护服务项目 1 包	1185500	1185500	否	1185500
2	豫政采 (2)20241493-2	河南省乡村振兴局信息化运行维护服务项目 2 包	80000	80000	否	80000

- 5、采购需求: (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5.1 采购内容: 1 包: 从基础运维、安全保障、日常运维、功能优化调整、数据资源维护及技术培训五方面提供相应的服务与保障, 针对包含基础信息、动态监测、帮扶主体、协同管理, 分析决策、数据交换和移动应用等具体模块, 做出及时准确的维护响应, 及时处理各类需求, 保障平台全年各项数据安全稳定运行。

2 包: 对河南省防返贫监测帮扶平台按照信息安全等级保护 2.0 测评三级标准进行安全等级测评。具体项目测评内容如下:

安全技术测评: 包括安全物理环境、安全通信网络、安全区域边界、安全计算环境和安全管

理中心等五个方面的安全测评。

安全管理测评：安全管理机构、安全管理制度、安全管理人员、安全建设管理和安全运维管理等五个方面的安全控制测评。

5.2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已落实

5.4 标段划分：本项目共划分为两个包

5.5 服务质量要求：合格，符合国家相关验收规范标准。

5.6 1包：服务期限：合同签订后1年；2包：工期：40个工作日（整改时间除外）

6、合同履行期限：1包：同服务期限；2包：同工期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否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执行促进中小型企业发展政策、节能环保、监狱企业、脱贫攻坚等相关政府采购政策。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豫财购〔2016〕1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渠道：在“信用中国”网（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失信被执行人”（此项查询以信用中国网站自动链接至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的查询结果为准）、“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本项目开标后通过“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等渠道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并对查询结果留存。）

3.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查询打印的相关材料（需包含公司基本信息、股东信息及股权变更信息）】。

3.3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3.4 提供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三、获取采购文件

1. 时间：2024年9月11日至2024年9月18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下午12:00至23:59

(北京时间, 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 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http://www.hnggzy.net/>);

3. 方式: 登录“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http://www.hnggzy.net/>)”, 凭企业身份认证锁 (CA 密钥) 下载采购文件。市场主体需要完成信息登记及 CA 数字证书办理, 才能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参与交易活动, 具体办理事宜请查阅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专区的《新交易平台使用手册》。

4. 售价: 0 元。

四、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及地点

1、截止时间: 2024 年 9 月 24 日 9 时 00 分 (北京时间)。

2、地点: 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远程开标室 (一)-4 (郑州市经二路 12 号 (经二路与纬四路向南 50 米路西))。加密电子投标文件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至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系统指定位置; 加密投标文件逾期上传, 采购人不予受理。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1、时间: 2024 年 9 月 24 日 9 时 00 分 (北京时间)。

2、地点: 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远程开标室 (一)-4 (郑州市经二路 12 号 (经二路与纬四路交叉口向南 50 米路西))。本次项目实行远程不见面招标, 供应商无需到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 在磋商文件确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 供应商登录远程开标大厅 (<http://www.hnggzy.net/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 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文件解密。未在规定时间内解密投标文件的供应商, 其投标文件无效。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网站上同时发布。公告期限为三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执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 (2020) 46 号]、《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 (2022) 19 号; 执行《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 执行《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

2、本项目招标方式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 远程开标大厅的网址

(<http://www.hnggzzy.net/BidOpening>), 供应商应当在招标文件确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 登录远程开标大厅, 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逾期解密或者没有准时在线参加开标活动导致的一切后果供应商自行承担。

3、本项目涉及到的营业执照、资质、业绩、获奖、人员、财务、社保、纳税、各类证书等评标有关的资格证书及证明文件均上传到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市场主体信息库中。供应商(供应商)应及时对市场主体信息库的相关内容进行补充、更新。

4、本项目执行促进中小型企业政策(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视同小微企业), 优先采购节能环保产品, 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等。

5、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hnggzzy.net/>)—“公共服务”—“办事指南”专区:(1)市场主体信息登记及CA数字证书办理具体事宜请查阅《新交易平台使用手册》;(2)“远程不见面”开标具体事宜请查阅《新交易平台使用手册》。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 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 河南省乡村振兴局

地址: 郑州市金水区农业路27号

联系人: 席亚舟

电话: 0371-65918937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称: 河南海纳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 郑州市金水区商都路十里铺建业五栋大楼E栋1003室

联系人: 刘亚静

联系方式: 0371-58508970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 刘亚静

联系方式: 0371-58508970

特别提示:

本项目实行在线“不见面”开标，供应商远程在线解密投标文件，不再到开标现场，需注意以下事项:

1、供应商注册及市场主体信息登记

供应商（市场主体）需要完成信息登记及 CA 数字证书办理，才能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参与交易活动，具体办理事宜请查阅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公共服务-办事指南-新交易平台使用手册。

2、投标文件制作

2.1、供应商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www.hnggzy.net/>）网站公共服务（办事指南及下载专区）：下载“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安装包压缩文件下载”等。

2.2、供应商凭 CA 密钥登录并按网上提示自行下载每个项目所含格式(.hznzf)的招标文件。供应商对同一项目多个包段进行投标的，应分别下载所投包段的招标文件，按包段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并按招标文件要求在相应位置加盖供应商电子印章和法人电子印章。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应按包段分别提交。

2.3、供应商须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制作并提交: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应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www.hnggzy.net/>）电子交易平台内上传。

2.4、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为《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www.hnggzy.net/>）网站提供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软件制作生成的加密版投标文件。

2.5、供应商在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进行签字或盖章。供应商编辑电子投标文件时，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用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 CA 密钥和企业 CA 密钥进行签章制作；最后一步生成电子投标文件时，只能用本单位的企业 CA 密钥。

2.6、招标文件格式所要求包含的全部资料建议全部制作在电子投标文件的“其它内容”内，以方便专家评审，严格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所有格式如实填写（不涉及的内容除外），不应存在漏项或缺项，否则将存在投标文件被拒绝的风险。投标函或开标一览表，须严格按照格式编辑，并作为电子开评标系统上传的依据。供应商应在主体库中上传项目相关人员、业绩等信息，评标时评标委员会以主体库中抓取的信息为准，未按要求将不予认可。中标候选人公示时模板中自动抓取评委认定的业绩、人员等信息。供应商须保证主体库中企业信息准确，并及时更新，以免影响项目投标。

3、澄清与变更

采购人（招标人）、采购代理机构（招标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的澄清、更正或更改，澄清、更正或更改的内容将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网站“变更公告”和系统内部“答疑文件”告知供应商。各供应商须重新下载最新的招标文件和答疑文件，以此编制投标文件。

4、《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在开标前对供应商信息具有保密性，供应商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须自行查看项目进展、变更通知、澄清及回复，因供应商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5、根据《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关于推行全程不见面服务的通知》要求，除必须递交样品或现场演示情况外，所有项目均采用不见面开标。供应商无需到省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供应商应当在招标（采购）文件确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文件解密、答疑澄清、二次报价（如需要）等。详见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公共服务-办事指南-新交易平台使用手册。

按照省交易中心的要求，为了不影响投标，交易主体（供应商、投标人）务必尽快根据自己的实际情况和招标文件的相关要求，在网上添加市场主体类型，完善各供应商主体库中的相应信息包括企业资质、业绩、人员、获奖、证书、纳税、社会保障、财务状况等招标文件中要求的相应资料，并对新增主体类型进行 CA 证书激活，否则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的制作，添加主体类型并激活证书后，新增主体类型的基本信息需要递交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工作人员验证，验证时间为一个工作日，建议供应商提前办理，以免影响下载招标文件及投标。市场主体登记的信息在交易中心网站“市场主体库公示”专栏对外公开，接受社会监督，登记的信息必须真实准确、合法有效，如信息填写错误或者未及时更新信息或者弄虚作假的，自行承担相应的后果及责任。

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不见面服务系统使用指南，各供应商一定要仔细研究。

平台统一技术服务电话为：400 998 0000，服务时间：周一至周日 8：00-17：30

特别提示：

根据河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深入推进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在中标成交后可以持政府采购合同向融资机构申请贷款，告知函如下：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竞争性磋商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1	采购人	采购人：河南省乡村振兴局 地 址：郑州市金水区农业路 27 号 联系人：席亚舟 电 话：0371-65918937
2	采购代理机构	代理机构：河南海纳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郑州市金水区商都路十里铺建业五栋大楼 E 栋 1003 室 联系人：刘亚静 联系方式：0371-58508970 邮箱：henanhaina1003@163.com
3	项目名称	河南省乡村振兴局信息化运行维护服务项目
	项目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采购项目属性	服务
4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5	落实情况	已落实
6	项目概况	根据河南省防返贫监测帮扶平台（以下简称省平台）整体使用现状，为了更好的支撑新形势下巩固脱贫攻坚成果与乡村振兴衔接业务发展，主要从基础运维、安全保障、日常运维、功能优化调整、数据资源维护及技术培训五方面提供相应的服务与保障。
7	采购内容	从基础运维、安全保障、日常运维、功能优化调整、数据资源维护及技术培训五方面提供相应的服务与保障，针对包含基础信息、动态监测、帮扶主体、协同管理，分析决策、数据交换和移动应用等具体模块，做出及时准确的维护响应，及时处理各类需求，保障平台全年各项数据安全稳定运行。
8	服务期限	合同签订后 1 年
9	质量要求	合格，符合国家相关验收规范标准。
10	供应商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p>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执行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节能环保、监狱企业、脱贫攻坚等相关政府采购政策。</p> <p>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p> <p>3.1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豫财购（2016）1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渠道：在“信用中国”网（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失信被执行人”（此项查询以信用中国网站自动链接至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的查询结果为准）、“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本项目开标后通过“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等渠道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并对查询结果留存。）</p> <p>3.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查询打印的相关材料（需包含公司基本信息、股东信息及股权变更信息）】。</p> <p>3.3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p> <p>3.4 提供反商业贿赂承诺书。</p>
11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否
1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否
13	分包	不允许
14	磋商有效期	60日历天（磋商截止之日起）
15	磋商保证金	本次磋商不收取磋商保证金。
16	履约保证金	本次磋商不收取履约保证金。
	是否允许 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不允许
17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除招标文件外，最高投标限价以及采购人在招标期间发出的澄清

		(如有)、修改、补充、补遗和其它有效正式函件等内容均是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8	供应商提出问题的截止时间	投标截止日 5 日前。(在交易系统中提出)
19	采购人发出澄清文件时间	投标截止日 5 日前。(在交易系统中提出)
20	采购人发出修改文件时间	投标截止日 5 日前。(在交易系统中提出)
21	签字或盖章要求	响应文件应按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要求签字或盖章 注：1、供应商在生成电子化投标文件后，应对电子化投标文件进行签章，未进行签章的视为无效投标。 2、招标文件中要求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的，供应商在进行电子化投标文件签章时，以签盖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为准。
22	电子响应文件的上传	加密电子响应文件应在采购文件规定的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开标时间)之前成功提交至《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www.hnggzy.net/)。逾期到达交易系统的电子投标文件视为放弃本次投标。供应商应充分考虑并预留技术处理和上传数据所需时间。
23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提交地点及截止时间	时间：2024 年 9 月 24 日 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地点：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远程开标室(一)-4(郑州市经二路 12 号(经二路与纬四路向南 50 米路西))
24	开标时间及地点	时间：同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地点：同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提交地点
25	磋商小组的组建	磋商小组构成：共 3 人，其中采购人代表 1 人，其中技术、经济专家委 2 人； 磋商小组确定方式：磋商前从河南省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26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否，由评标委员会按供应商最后得分高低推荐 3 名成交候选人。
27	成交公示	在成交人确定后 2 个工作日内在公告发布网站公示成交结果
28	最高限价	本包段最高限价为 1185500 元。

29	中标服务费	本包段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根据《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豫招协【2023】002）号计取，不足肆仟元，按肆仟元计取，由成交人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前向采购代理机构以转账的形式一次性支付。
30	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7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的50%。乙方完成合同约定的全部服务内容并经甲方验收合格，符合国家相关验收规范标准，甲方向乙方支付剩余尾款。
31	解释权	构成本磋商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按磋商公告、供应商须知、评审办法、响应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本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人。
32	政采领域优化营商环境相关政策	<p>1、根据《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和《河南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有关事项的通知》（豫财购〔2022〕5号）的规定，对于非专门面向小型、微型企业预留采购份额的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10%~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小型、微型企业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小微企业产品和监狱企业产品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只给予一次价格扣除，不重复给予价格扣除。</p> <p>本项目小微扣除为10%</p> <p>2、小微企业的认定标准按《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件执行，供应商应提供《小微企业声明函》等有效证明材料。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供应商应提供省级及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p>

		<p>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须符合《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要求，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p> <p>本项目所属行业为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p> <p>3、根据《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文件规定，本项目如涉及到品目清单范围内的产品，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p> <p>注：政府强制采购产品应出具有效期内的认证证书，否则按无效标处理。本次项目不涉及。</p>
33	接收质疑函的方式和联系方式	<p>1、供应商认为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该知道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p> <p>2、质疑函的内容、格式：应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相关规定和财政部门制定的《政府采购质疑函范本》格式。</p> <p>3、供应商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提出质疑，否则针对再次提出质疑将不予接收。（采购程序环节分为：采购公告、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成交结果）</p> <p>4、接收质疑函的方式：接收加盖单位公章、法定的代表人签字（或加盖个人印章）的书面质疑函。</p> <p>5、质疑函接收信息</p> <p>联系人：刘亚静</p> <p>联系方式：0371-58508970</p>
34	信用查询	<p>根据财库【2016】125号文的要求，代理机构将查询供应商信用记录。</p> <p>1. 信用信息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p>

		<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ov.cn)。</p> <p>2. 信用信息查询截止时点：同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由代理机构查询供应商截止到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的信用信息记录。</p> <p>3. 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的具体方式：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将以网页打印稿形式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p> <p>4. 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如供应商为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供应商和为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则其响应文件将被拒绝。</p> <p>代理机构查询之后，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再作为评审依据，供应商自行提供的与代理机构查询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亦不作为评审依据。</p>
--	--	---

一、总则

1. 综合说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项目进行竞争性磋商。

- 1.1 采购人：竞争性磋商须知前附表；
- 1.2 采购代理机构：竞争性磋商须知前附表；
- 1.3 项目名称：竞争性磋商须知前附表；
- 1.4 资金来源及落实情况：竞争性磋商须知前附表；

2. 项目概况及采购内容

竞争性磋商须知前附表

3. 质量要求

竞争性磋商须知前附表。

4. 供应商资格要求

- 1.4.1 供应商应具备承担本项目的资格条件：竞争性磋商须知前附表；
- 1.4.2 供应商不得存在下列情形：
 - (1) 为采购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 (2) 为本项目提供招标代理服务的；
 - (3) 与本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 (4) 与本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相互控股或参股的；
 - (5) 与本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相互任职或工作的；
 - (6) 被责令停业的；
 - (7) 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 (8) 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 (9) 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的。

5. 供应商投标要求

供应商必须对采购范围内的全部内容进行响应，只投其中部分内容者则其响应文件无效。

6. 投标费用

供应商应承担其响应文件编制与递交所涉及的一切费用。在任何情况下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对上述费用均不承担任何责任。

7. 踏勘现场

7.1 踏勘现场：不组织。

7.2 在磋商文件和参考资料中采购人提供的资料和数据，是采购人现有的能使供应商利用的资料。采购人对供应商由此而作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概不负责。

8. 磋商报价

8.1 磋商报价为供应商完成所有服务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包括所投项目内容所需的成本、利润、税金、以及风险因素等全部费用。未列入或者没有填写的项目费用视为已包含在相关项目的价格中，不再另行补列。

8.2 供应商应充分考虑本项目服务期间的政策和价格风险，以及所有根据合同或其它原因应由供应商支付的税金和其它应交纳的费用一并计入总价。

9. 货币

供应商以人民币填报磋商报价。

二、磋商文件

10. 磋商文件的组成

本磋商文件包括：

- (1) 竞争性磋商公告；
- (2) 供应商须知；
- (3) 磋商办法（综合评估法）；
- (4) 合同条款及格式；
- (5) 采购内容及要求
- (6) 响应文件格式；

对磋商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11. 磋商文件的修正、澄清与投标答疑

11.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和检查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5 日前登陆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平台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或质疑，以便补齐。逾期视为接受磋商文件所有内容，采购人将不予答复。

11.2 采购人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的，将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5 日前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平台向公布。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11.3 补充（答疑）文件是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与磋商文件具有同等效力。

11.4 当磋商文件、补充（答疑）文件内容相互矛盾时，以最后发出的文件为准。

三、响应文件

12. 响应文件的语言

与投标有关的所有文件必须使用中文。

13. 响应文件的组成

响应文件的组成：详见磋商文件第六章。

14. 磋商有效期

14.1 磋商有效期自磋商截止之日起开始计算 60 日历天，采购人延长磋商有效期，应在磋商有效期截止前 3 天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

14.2 如果出现特殊情况，采购人可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磋商有效期。这种要求和供应商的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进行。供应商可以拒绝采购人的这种要求，其磋商保证金予以返还。同意延长磋商有效期的供应商，不需要也不允许修改其响应文件，但需要将其磋商保证金延长相同的时间。

15. 磋商保证金（无）

16. 资格审查资料

供应商在编制响应文件时，应提供有关资料，以证实其各项资格条件满足磋商文件的要求，具备承担本项目的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等。具体内容详见竞争性磋商须知前附表“10 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17. 响应文件的编写

17.1 响应文件应按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并**制定目录**，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磋商函附录在满足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磋商文件要求更有利于采购人的承诺。

17.2 响应文件应当对磋商文件有关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17.3 磋商响应文件全部采用电子文档，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响应文件所附证书证件均为原件扫描件，并采用单位和个人数字证书，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在相应位置加盖电子印章。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或加盖电子印章的，应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由代理人签字或加盖电子印章的，应附由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签字或盖章的具体要求见相应人须知前附表。

四、响应文件的提交

18. 响应文件的密封与标识

18.1 供应商应当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和《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的要求加密响应文件，具体要求竞争性磋商须知前附表。

18.2 未按本章第 18.1 项要求密封和加写标记的磋商响应文件，采购人或磋商小组不予受理。

19. 响应文件的递交

19.1 供应商应在竞争性磋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19.2 供应商通过下载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递交电子响应文件。

19.3 除竞争性磋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供应商所递交的响应文件不予退还。

19.4 逾期送达的响应文件，《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20. 逾期递交的响应文件

采购人在规定的磋商截止时间以后将拒绝接受供应商的响应文件。

21. 响应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21.1 供应商可以在磋商截止时间之前修改响应文件，但应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

21.2 在磋商截止时间与磋商有效期(包括延长的磋商有效期)终止时间之间，供应商不能撤回响应文件，否则，视为不响应磋商文件要求。

五、开标

22. 开标

开标时间：竞争性磋商须知前附表。

开标地点：竞争性磋商须知前附表。

23. 开标程序

全面实行在线“不见面”开标，供应商远程在线解密投标文件，不再到开标现场，供应商开标前应仔细阅读《“不见面”开标注意事项及操作流程》。

六、评审

24. 磋商小组

24.1 评审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磋商小组负责。磋商小组应当从相关评标专家库中确定磋商小组成员。磋商小组成员人数竞争性磋商须知前附表。

24.2 磋商小组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采购人或供应商的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3) 与供应商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 (4) 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25. 评审原则

25.1 评审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25.2 本次采购的政府采购政策要求：支持中小微（监狱）企业。

26. 评审

磋商小组按照第三章“磋商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磋商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七、合同授予

27. 定标方式

除竞争性磋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磋商小组直接确定成交商外，采购人依据磋商小组推荐的成交候选人确定成交商，磋商小组推荐成交候选人的人数见竞争性磋商须知前附表。

磋商小组根据评标情况，按综合得分由高至低对供应商进行排序，并向采购人推荐前三名成交候选人，磋商小组写出磋商报告，报送采购人。

28. 中标通知

采购人自成交商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发出成交通知书，并同时在本项目磋商公告发布媒介上公告成交结果

29. 签订合同

29.1 采购人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15日内，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和成交人响应文件的规定，与成交人签订书面合同，不得分包或转包。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确定的事项和成交人响应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9.2 竞争性磋商文件、成交人的响应文件和澄清文件等，均应作为签约的合同文本的基础。

29.3 如成交人不按本章第29.1项约定签订合同，采购人将报请取消其成交决定。采购人可按照磋商小组推荐的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成交人或者重新采购。

八、磋商终止

30. 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应当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1)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 除符合《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第三条（四）市场竞争不充分的科研项目以及需要扶持的科技成果转化项目和《财政部关于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

办法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财库〔2015〕124号规定的情形外，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

九、纪律和监督

31. 纪律和监督

31.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不得泄露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供应商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31.2 对供应商的纪律要求

供应商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采购人串通投标，不得向采购人或者磋商小组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供应商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31.3 对磋商小组成员的纪律要求

磋商小组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磋商小组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磋商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磋商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31.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磋商程序正常进行。

31.5 投诉

供应商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招标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十、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无

第三章 磋商办法（综合评估法）

磋商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1.1	资格 评审 标准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 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供应商可以是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非企业性质的供应商可不提供营业执照但应提供相应的证明文件。如供应商为事业单位，须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如供应商为其他组织或服务机构，须提供执业许可或设立许可证等证明文件；供应商是自然人的，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2. 本项目实行“信用+承诺”准入制，供应商只需提供规定格式的声明函。
		其他要求	符合第二章“竞争性磋商须知前附表”第10项规定
2.1.2	符合 性评 审标 准	供应商名称	与营业执照等一致
		磋商函签字盖章	有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
		响应文件格式	符合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的要求
		首次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
		采购内容	符合第二章“竞争性磋商须知前附表”第7项规定
		服务期限	符合第二章“竞争性磋商须知前附表”第8项规定
		质量	符合第二章“竞争性磋商须知前附表”第9项规定
		磋商有效期	符合第二章“竞争性磋商须知前附表”第14项规定
	磋商报价	磋商报价不高于采购人发布的最高投标限价；	
详细磋商		<p>1. 磋商小组根据本章第3.2款内容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磋商结束后，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p> <p>2. 供应商对所参加磋商项目根据市场行情自主报价，分二次报价，一次报价须按照磋商文件的报价格式填报，最终报价（第二次报价）在磋商中填报，若未在规定时间内进行二次报价或在规定时间内未进行报价且没有收到供应商放弃函（任意形式）的，采用其上一轮报价进行报价分计算或在系统中进行的相关活动</p>	

		<p>，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p> <p>（注：最后报价明显低于成本价的，供应商需做出合理说明，否则将承担不被接受的风险）。</p> <p>3.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按照本章第2.2款内容进行详细性评审。</p>	
2.2.1	分值构成 (总分100分)	磋商报价：10分，商务部分25分，技术部分65分	
2.2.2(1)	磋商报价评分标准 (10分)	<p>1.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通过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且投标价格最低的磋商报价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得分为满分10分。</p> <p>2. 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磋商报价得分 = (磋商基准价 / 磋商报价) × 10</p> <p>注：（1）价格分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2）为了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根据相关规定，给予小型和微型企业（服务由小微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小微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价格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小微企业投标报价=小微企业报价×（1-10%）。价格扣除政策只享受一次，不得重复享受。</p>	
2.2.2(2)	商务部分 (25分)	类似项目业绩 (6分)	具有自2021年1月1日之后类似项目承建经验的单个得3分。此项最高得6分。
		项目负责人 (4分)	<p>供应商拟派项目负责人同时具备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证书和PMP证书得4分。</p> <p>提供自2024年1月以来连续6个月社保缴纳证明。不提供社保证明材料的，不得分。</p>
		项目团队成员 (3分)	供应商拟派项目团队成员具备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证书、系统集成项目管理工程师证书、PMP证书、高级工程师证书、网络工程师证书、通信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证书（专业：互联网技术）中的任意一种得0.5分，最多得3分。

			如果一人有多个证书只计算一个证书。提供自 2024 年 1 月以来连续 6 个月社保缴纳证明，不提供社保证明材料的，不得分。
		认证体系证书 (5 分)	供应商具备在有效期内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信息安全管理体 系认证证书、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全部提供得 5 分，最高得 5 分。少一类证书扣 1 分，扣完为止。
		软件著作权 (3 分)	供应商具有丰富的软件开发技术积累，提供移动门户平台、大 数据管理平台、应用集成平台、算法开发、算法模型、数据管 控类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全部提供得 3 分，少一类扣 0.5 分，扣完为止； 注：软件著作权证书名称需具有上述字样，投标文件须附证书 复印件。
		运维服务能力 (2 分)	供应商具有 GB/T27922 商品售后服务评价体系证书-五星级和 ITSS 信息技术服务运行维护符合性壹级证书，每具有 1 个得 1 分，最多得 2 分。
		信任体系 (2 分)	供应商具有 GB/T31950 诚信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 2 分，没有不 得分。
2.2 .2 (3)	技术部 分 (65 分)	需求分析 (7 分)	供应商能够全面理解项目需求，对系统的系统功能、运维服务 内容、服务人员要求、响应程度的理解等进行深入剖析，阐述 详细，针对需求分析内容进行评审： 需求分析内容合理、完整、可行，得 7 分； 需求分析内容基本合理、可行，得 4 分； 需求分析内容描述较差，得 1 分； 未提供不得分。
		服务方案 (42分)	1. 根据服务器和云存储运维服务的维护时间、维护要求、维护 方法、设备管理进行评审： 方案内容合理、完整、可行，服务内容能满足项目需求，得 6 分； 方案内容基本合理、可行，服务内容基本能满足项目需求，得 3 分；

			<p>方案内容描述较差，不能满足项目需求，得 1 分； 未提供不得分。</p> <p>2. 根据网络和安全设备维护服务的各设备的维护方法、服务内容、服务方式、应急保障进行评审： 方案内容合理、完整、可行，服务内容能满足项目需求，得 6 分； 方案内容基本合理、可行，服务内容基本能满足项目需求，得 3 分； 方案内容描述较差，不能满足项目需求，得 1 分； 未提供不得分。</p> <p>3. 根据音视频系统运维服务的维护响应时间、日常维护要求和方法进行评审： 方案内容合理、完整、可行，服务内容能满足项目需求，得 6 分； 方案内容基本合理、可行，服务内容基本能满足项目需求，得 3 分； 方案内容描述较差，不能满足项目需求，得 1 分； 未提供不得分。</p> <p>4. 根据日常维护服务的服务内容、业务支撑服务、数据分析服务进行评审： 方案内容合理、完整、可行，服务内容能满足项目需求，得 6 分； 方案内容基本合理、可行，服务内容基本能满足项目需求，得 3 分； 方案内容描述较差，不能满足项目需求，得 1 分； 未提供不得分。</p> <p>5. 根据功能调整优化服务的总体架构、技术架构、各模块的服务内容、功能描述进行评审： 方案内容合理、完整、可行，服务内容能满足项目需求，得 6 分；</p>
--	--	--	---

		<p>方案内容基本合理、可行，服务内容基本能满足项目需求，得 3 分；</p> <p>方案内容描述较差，不能满足项目需求，得 1 分；</p> <p>未提供不得分。</p>
		<p>6. 根据云安全服务的服务目标、软件系统安全措施、信息安全管理措施进行评审；</p> <p>方案内容合理、完整、可行，服务内容能满足项目需求，得 6 分；</p> <p>方案内容基本合理、可行，服务内容基本能满足项目需求，得 3 分；</p> <p>方案内容描述较差，不能满足项目需求，得 1 分；</p> <p>未提供不得分。</p>
		<p>7. 根据信息资源维护的数据资源内容、数据更新、数据备份进行评审；</p> <p>方案内容合理、完整、可行，服务内容能满足项目需求，得 6 分；</p> <p>方案内容基本合理、可行，服务内容基本能满足项目需求，得 3 分；</p> <p>方案内容描述较差，不能满足项目需求，得 1 分；</p> <p>未提供不得分。</p>
	项目实施管理 (8分)	<p>供应商需提供科学合理、内容详实的项目实施方案，从实施计划制定、项目需求调研、等方面进行详细描述：</p> <p>方案内容合理、完整、可行，服务内容能满足项目需求，得 8 分；</p> <p>方案内容基本合理、可行，服务内容基本能满足项目需求，得 5 分；</p> <p>方案内容描述较差，不能满足项目需求得 2 分；</p> <p>未提供不得分。</p>
	服务质量保障措施	<p>根据投标文件中服务质量保障措施（包括但不限于提供重大活动及突发事件的保障措施、运维服务工作的标准和流程、保密</p>

		(8分)	制度) 进行评审： 保障措施描述合理、能快速响应、可行性强、保密制度完整得 8 分； 保障措施描述一般、基本能快速响应、可行性一般、保密制度基本完整，得 5 分； 保障措施描述一般、可行性不强、保密制度不完整，得 2 分； 未提供不得分。
--	--	------	---

1. 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磋商小组对满足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响应文件，按照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三名成交候选人。如出现得分并列的情况，磋商报价低的优先，如磋商报价也一致，由磋商小组根据技术标得分确定推荐顺序。

2. 评审标准

2.1 初步评审标准

- 2.1.1 资格审查：见磋商办法前附表。
- 2.1.2 符合性审查：见磋商办法前附表。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 2.2.1 分值构成：详见磋商办法前附表
- 2.2.2 评分标准：详见磋商办法前附表

3. 磋商程序

3.1 初步审查标准

磋商小组按照评审办法前附表中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标准对各响应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否决其投标。

最终报价：磋商小组对通过初步评审的各供应商按照磋商顺序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磋商小组规定时间内提交最终报价。

3.2 详细评审

3.2.1 磋商小组通过对供应商资格审查和响应文件符合性审查合格的供应商进入磋商评审。并确定与各供应商磋商的具体内容。

3.2.2 磋商小组围绕对各供应商确定的磋商内容要点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各供应

商磋商一次为一个轮次，磋商轮次由磋商小组视情况决定。

3.2.3 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将要求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在规定时间内没有提交最后报价的磋商供应商，视同退出磋商。未通过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将不再进行最后报价。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3.2.4 磋商小组按照“评标办法及标准”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并计算出供应商的综合得分。“评标办法及标准”中没有规定的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不作为评标磋商依据。

3.2.5 磋商小组将根据评标办法及标准对各供应商进行独立打分，并在“综合得分表”中填写各供应商具体得分，计分取至小数点后二位，计分过程中小数点后三位四舍五入。

3.2.6 磋商小组将各评委的打分进行汇总，按照得分由高到低进行排序，编写评标报告并签字。得分相同的，按磋商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磋商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向招标人推荐排序前3名为成交候选人。

3.2.7 供应商得分以所有评委评出的供应商得分的算术平均值为供应商最终得分。

3.3 响应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3.1 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磋商小组不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如磋商报价表中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单价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合计金额为准，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3.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供应商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磋商小组对供应商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供应商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磋商小组的要求。

3.4 细微偏差不影响响应文件的有效性

细微偏差是指响应文件在实质上响应磋商文件要求，但个别地方存在漏项或者提供了不完整的技术信息和数据等情况，并且补正这些遗漏或者不完整不会对其他供应商造成不公平的结果。

对于实质上符合磋商文件要求的响应文件，采购人将对其响应文件的细微偏差进行校核。并对有算术上和累加运算上的差错给予修正，这种修正应取得供应商的同意并确认修正后的最终结果。如果供应商拒绝确认，则其响应文件将不予评审。

磋商小组不对无效标评审。磋商小组不接受供应商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后主动进行的一切修正或撤消其不符合要求的偏差。

响应文件存有偏差的，视为无效投标；下列情况属于重大偏差：

- (1) 响应文件未按磋商文件规定的格式填写，字迹模糊，难以辨认的；
- (2) 不符合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 (3) 供应商以他人的名义投标、串通投标、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

3.5 评标保密

3.5.1 开标后，直至授予成交单位合同为止，凡属于对响应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的有关资料以及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与评标有关的其他任何情况均严格保密。

3.5.2 在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推荐以及授予合同的过程中，供应商向采购人和磋商小组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将会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3.5.3 成交单位确定后，采购人不对未成交单位就评标过程以及未能中标原因作出任何解释。未成交单位不得向磋商小组组成人员或其他有关人员索问评标过程的情况和材料。

3.5.4 凡参加评标的所有人员都不得向供应商或与该过程无公务关系的其他人泄露。

3.6 评标结果

3.6.1 磋商小组按照得分高到低的顺序推荐前3名为成交候选人。

3.6.2 磋商小组完成评标工作后向采购人提交书面磋商报告。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河南省乡村振兴局信息化运行维护服务项目运维服务合同

本合同甲方委托乙方就[河南省乡村振兴局信息化运行维护服务项目]（“项目”）进行专项运维服务，并支付相应的运维服务报酬。双方经过平等协商，在真实、充分地表达各自意愿的基础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达成如下合同，并由双方共同恪守。

第一条 甲方委托乙方进行运维服务的内容如下：

1.1 运维服务的目标：[保证河南省防返贫监测帮扶平台（原河南省精准扶贫信息管理平台）安全稳定运行，助力推动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1.2 运维服务的内容：[服务主要内容包括政务云安全加固、数据分析报告编写、数据采集支撑、系统数据维护、功能调整优化、平台安全保障、平台技术培训、驻场技术维护等服务。详见合同附件服务内容一览表]。

第二条 乙方应当按下列要求完成运维服务工作：

2.1 运维服务地点：[河南省乡村振兴局]。

2.2 运维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

2.3 运维服务进度：[按照甲方要求进度执行]。

2.4 运维服务质量要求：[合格]。

第三条 甲方向乙方支付运维服务报酬及支付方式为：

3.1 本合同费用总额（含税价）：大写人民币_____，¥_____；其中价款为大写人民币_____，¥_____，增值税款为大写人民币_____，¥_____。

3.2 合同签订后，甲方在收到乙方票据并确认无误后7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签合同总额的50%；

验收完成后，甲方在收到乙方票据并确认无误后7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签合同总额的50%。

第四条 主要交付成果物及要求

4.1 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大量的技术及管理文档，乙方应协助乙方负责建立、维护、交接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各类文档，确保项目文档的完整性和准确性。

1. 交付成果物

乙方必须向甲方提供以下文档，包括但不限于运维方案、实施计划、相关记录、应急演练

练文档、培训计划、工作建议等，服务过程中所用工具的技术资料（包括使用手册和操作说明），运维规范及建立要求的相关内容。所有文档要求详实、完整，必须是中文，并提供电子版及U盘介质。

交付内容	交付方式	交付周期	备注
运维方案	纸质文档/电子文档	年度运维周期	
应急演练文档	纸质文档/电子文档	年度运维周期	
运维月/年度报告	纸质文档/电子文档	月/年度	
重大事件服务报告	纸质文档/电子文档	按事件发生情况	
巡检工作记录	纸质文档	按运维计划	
设备维修单	纸质文档	按事件发生情况	
培训计划	纸质文档/电子文档	按客户计划	
操作手册	纸质文档/电子文档	按事件发生情况	
系统/网络优化建议	纸质文档/电子文档	按客户计划	

2. 通过准则

各交付物必须是中文纸质文档，有电子文档需另提交电子版壹套（用U盘为存储介质）；移交时间应根据项目进度同步安排。乙方按照要求完成项目运维工作，并按要求提交全部文档后，通过验收，视为本项工作完成。因本项目而产生的知识产权归甲方所有。

第五条 甲方的权力和义务

- 5.1 甲方有权按照运维范围及内容要求乙方完成相关运行维护与技术服务工作。
- 5.2 甲方有权按照运维范围及内容要求乙方进行相应的应用系统修改完善工作。
- 5.3 乙方驻场服务人员技术水平不能达到甲方要求，甲方有权利要求乙方更换驻场服务人员或增加驻场人员。
- 5.4 甲方有义务提供乙方运维服务人员必要的办公场所。
- 5.5 甲方有义务提供乙方运维设备、软件必要的技术文档资料。

第六条 乙方的权力和义务

- 6.1 乙方运维中发现问题应及时向甲方通报，并按规定时限尽快解决。
- 6.2 乙方有义务按照运维范围、内容和运维要求完成平台运行维护与相关技术服务工作。
- 6.3 乙方有义务按照甲方提出的要求完成应用系统修改完善工作。
- 6.4 乙方要明确运维责任人和驻场服务人员，并将姓名、联系电话、职责分工告知甲方。

如乙方调整运维人员，应报甲方批准同意后方可执行。

6.5 乙方有义务保证服务人员的技术水平，驻场人员如达不到甲方要求应及时更换。

6.6 乙方有义务承担信息化平台安全咨询的保密责任，相关运维人员应签订保密责任书，未经甲方书面允许不得将运维涉及的甲方信息透露给第三方或发表。

第七条 保密

7.1 保密内容：保密应遵守国家法律法规规定且符合甲方要求，乙方在工作中接触到的甲方的任何材料、文件、数据以及对甲方服务形成的任何交付物，负有为甲方保密的责任，未经甲方同意，不得以任何形式向任何第三方提供或透露。

7.2 人员范围：项目相关人员。

7.3 保密期限：服务期内。

7.4 泄密责任：因乙方责任造成泄密给甲方造成损失的，甲方有权追究乙方责任，并保留要求返还全部服务费用的权利。

第八条 违约责任

8.1 双方确定，任何一方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本合同项下的义务，均构成违约。违约方应当赔偿因违约给对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8.2 乙方未能按本合同约定按期提供运维服务的，每逾期[10]日，乙方应当按照本合同费用总额的[1]%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如违约金数额累计达到本合同费用总额的[50]%时，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乙方仍应当支付上述违约金、退还甲方已支付款项并支付自甲方付款之日起至乙方退还款项之日止的利息（按照付款时中国人民银行授权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标准计算），同时赔偿甲方的相应损失。

8.3 乙方提供运维服务不符合本合同要求的，乙方应当按照甲方要求更正和修改，并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费用。因此造成逾期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乙方应当退还甲方已支付款项并支付自甲方付款之日起至乙方退还款项之日止的利息（按照付款时中国人民银行授权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标准计算），同时赔偿甲方的相应损失。

8.4 如乙方违约，除按照本合同的约定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赔偿责任外，还应当承担甲方追究乙方违约责任、赔偿责任而支出的各项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诉讼费、保全费、财产保全担保费等）。

第九条 法律适用和争议解决

9.1 本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9.2 所有因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通过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双方不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争议，则任何一方均可向甲方住所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9.3 诉讼进行过程中，双方继续履行本合同未涉诉讼的其它部分。

第十条 合同生效和其他

10.1 本合同纸质文本一式陆份，甲乙双方各执叁份，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若使用电子印章的，自双方盖章之日起生效。

10.2 双方同意，下述文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并与本合同文件一起阅读和解释：

- (1) 本合同正文；
- (2) 合同附件；
- (3) 中标/中选/成交通知书；
- (4) 投标文件/参选文件/应答文件；
- (5) 其他明确双方权利义务的合同性文件。

上述各文件彼此相互解释、相互补充，如在上述文件之间出现含糊或冲突之处，就同一事项的解释，应当以本条上述排列次序在先的文件所表述的意思为准；当同一顺序的多份文件之间发生内容冲突时，应当以文件形成时间较后的为准。对于同一类合同文件，以其最新版本为准。

甲方：

乙方：[]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银行账号：

签署日期：[]年[]月[]日

签署日期：[]年[]月[]日

服务内容一览表

序号	服务名称	服务内容	数量	单位
1	服务器和云存储运维	<p>定期检查系统资源使用情况、网络连接、安全配置、存储容量的使用情况、数据的完整性、备份的可用性等。</p> <p>(1) 按照周、月、季度、半年、年度及不定期的时间周期,对服务器和云存储设备进行巡检维护工作,检查内容包括但不限于CPU、内存、存储空间等使用情况,并填写巡检记录表。</p> <p>(2) 在系统出现故障或异常时,能够快速定位问题并进行修复,确保系统的稳定运行。</p> <p>(3) 根据系统运行情况,进行性能调优,提升系统效率和响应速度,确保系统的安全性和稳定性。</p> <p>(4) 定期进行重要数据备份工作,并在数据丢失或损坏时能够及时进行数据恢复。</p> <p>(5) 实施严格的安全服务,利用本项目采购的云安全服务为服务器和云存储提供入侵检测服务、漏洞扫描服务、主机安全服务、日志审计服务等,并定期提供运维服务报告,包括系统运行状况、故障处理情况、安全服务情况等内容,保障系统的安全运行。</p>	1	套
2	网络和安全设备运维	<p>负责甲方日常网络管理和维护工作,保障甲方网络环境畅通、稳定,及时处理网络中遇到的各种问题。同时对省厅召开视频会议、检查来访、应急事件处置等提供重点保障服务,加派技术骨干进行现场技术支持服务。</p> <p>(1) 按照周、月、季度、半年、年度及不定期的时间周期,对网络和安全设备进行巡检维护工作,检查内容包括但不限于网络设备的运行状态,包括网络流量、带宽使用情况、网络延迟、丢包率等关键指标,并填写巡检记录表;</p> <p>(2) 在系统出现故障或网络问题时,能够快速定位问题并进行修复,确保网络的稳定运行。</p> <p>(3) 根据网络运行情况,进行网络性能调优,提升网络效率和数据传输速度。</p> <p>(4) 根据业务需求和发展规划,进行网络架构的设计和调整,优化网络资源的分配和使用。</p> <p>(5) 制定并实施应急预案,以应对可能出现的重大网络故障或安全事件。</p>	1	套
3	音视频系统运维	<p>(1) 按照周、月、季度、半年、年度及不定期的时间周期,对音视频系统设备进行巡检维护工作,检查内容包括但不限于音视频设备的运行状态(电源、信号传输、显示设备等)、设备的连接线路(电源线、音频线、视频线等),确保设备运行正常,并填写巡检记录表;</p> <p>(2) 在系统出现故障或异常时,能够快速定位问题并进行修复,确保系统的稳定运行。</p> <p>(3) 定期清理设备表面和内部,避免灰尘和杂物影响设备正常运行。</p> <p>(4) 按需采购配套软件,保障视频会议正常使用。</p>	1	套
4	日常驻场运维	<p>提供不少于2人的驻场人员进行驻场支撑服务,通过定期检查数据库系统及应用系统的运行日志和状态,分析服务器系统运行的状态,并及时排除潜在的故障,从而保证系统的性能、安全、稳定性都处于最佳状态。</p> <p>(1) 日常运维服务</p>	1	套

		<p>服务内容至少包含如下内容：</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检查业务系统是否访问正常，数据是否及时更新； 2. 检查网络状况是否正常，各地网络连接是否畅通； 3. 检查系统日志信息是否存在异常告警； 4. 检查系统是否存在更新安全补丁； 5. 检查系统磁盘空间是否满足需求； 6. 检查系统服务是否按需启用； 7. 检查杀毒软件病毒库是否及时更新，是否存在系统病毒； 8. 检查数据库日志信息是否存在异常告警； 9. 检查数据库数据空间是否满足需求。 <p>（2）业务支撑服务</p> <p>按要求提交各类数据统计汇总数据，并对系统功能运维提出相关建议，保障省厅日常工作；负责对接更新国家系统数据和省政务数据共享交换平台的信息交换工作，与各行业部门进行业务数据共享对接，为预警监测、联动核查及实施政策提供依据；协助省厅完成相关数据采集支撑工作及基层用户就系统使用期间发生的相关问题进行答复，做好全省各项数据采集支撑服务，为系统全部用户开展业务提供支撑。</p> <p>（3）数据分析服务</p> <p>一是对全省数据进行多维度专题数据分析，按需及时提供高质量数据分析报告。二是面向平台所有用户包括省、市、县、乡、村五级防返贫业务骨干和行业部门帮扶负责人、帮扶干部等提供 7*24 小时在线技术支撑服务。三是加强系统内部信息安全管理，做好与厅局数据比对、信息交换等技术保障工作。</p>		
5	功能调整优化	<p>（1）基础信息</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平台需要通过与国家系统的帮扶对象（含脱贫户和监测对象）的数据对接，对脱贫户和监测对象进行监测，包括户主姓名、证件号码、联系电话、家庭住址、识别年度、户类型、户编号、家庭基本信息涵盖家庭成员姓名、证件号码、年龄、民族、文化程度、在校生情况、健康状况、劳动能力、是否参加城乡居民养老保险等信息，支持查看脱贫户和监测对象的生产生活条件、年度收入、支出和帮扶责任人信息，在数据对接时确保脱贫户和监测对象信息的及时准确，及时定期跟国家系统校准口径，与国家防返贫监测系统数据保持一致。帮扶对象指标按照国家系统和省厅的实际业务需求进行不定期动态调整。针对监测对象的风险识别、消除情况进行展示，主要包括风险识别时的风险类型、三保障和饮水安全状况、收支情况，以及风险消除时的三保障和饮水安全状况、收支情况、享受帮扶措施等，形成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工作相关的基础信息通道。 2. 平台需要根据国家数据质量规则和省定规则（共 206 余项，规则按业务要求不定期更新），对帮扶对象、脱贫村等基础信息进行数据质量校验，按照证件号码异常、主要指标为空、两不愁三保障未解决、出列村指标异常、指标逻辑异常、致贫返贫风险与帮扶措施不对应等进行分类展示，同时支持监管质量排名和监管进度排名。 3. 脱贫村业务指标按照国家系统和省厅的实际业务需求进行不定期动态调整。需要支持查看脱贫村和非贫困村信息，包含脱贫村名称、脱贫村所在地、村负责人、村属性、是否出列、总户数、总人数、耕地面积、林地 	1	套

	<p>面积、林果面积、水面面积，有效灌溉面积、牧草地面积、收入状况、社会保障状况、村级道路状况、电力保障状况、特色产业增收、乡村旅游、卫生和计划生育、文化建设以及信息化等。自然村名称、数量、隶属关系、自然村负责人、自然村办公电话等。</p> <p>4. 摘帽县业务指标按照国家系统和省厅的实际业务需求进行不定期动态调整。需要通过平台进行维护和查看摘帽县信息，包括县名称、县属性、人口信息、基本信息、土地资源信息、生产总值等；展示内容有：基础情况、人口信息、财政信息、土地资源等。</p> <p>5. 平台需要提供帮扶车间监测所含信息的采集和统计功能，进一步加强全省帮扶车间集约化管理，包括：采集帮扶车间运营管理数据、帮扶效益数据和收益管理数据。需要支持帮扶车间信息统计，支持行政区划下钻查看各级的帮扶车间信息。</p> <p>6. 平台需要高质量推动“人人持证、技能河南”建设，精准掌握脱贫人口和监测对象持证情况，提高培训的精准度。对脱贫人口和监测对象的持证详情进行采集，支持对各市、县区的脱贫人口及监测对象持证采集、审核之后的情况自动统计汇总，有利于工作人员精准掌握工作进度。</p> <p>(2) 动态监测</p> <p>1. 为有效扩宽农户自主申报渠道，系统需要开通农户申报窗口，全省有致贫返贫风险的一般农户通过手机扫描二维码提交纳入监测对象申请，系统及时反馈至村两委后快速核实，核实确认后进入监测对象的识别流程，为基层干部及早发现符合监测对象条件的农户提供手机扫码申报功能。</p> <p>2. 平台需要提供核查评估流程管理功能，针对农户申报、干部走访录入等信息进行逐级审核，依次完成村审核、乡审核、县复核，审核通过后，将该户确定纳入为监测对象并且录入到国家系统中。</p> <p>3. 对全省防返贫监测信息员实名登记造册、信息化管理，省市县乡村五级负责管理维护本级信息员的相关信息，采集和维护的信息主要包括年龄、学历、职务电话等。录入成功后，以信息员手机号为登录账号，自动创建信息员账号。</p> <p>4. 平台需要提供防返贫排查进度信息采集功能，对各市、县区防返贫排查工作的培训工作、工作部署情况、集中排查情况等分各个时间阶段分别进行采集。同时提供排查统计功能，对各市、县区防返贫排查工作的实际情况根据采集的各个维度，自动生成统计分析，并支持报表导出。</p> <p>(3) 帮扶主体</p> <p>1. 平台需要提供帮扶单位进行管理功能，支持帮扶单位的录入，修改、删除等。</p> <p>2. 平台需要提供帮扶单位的成员管理功能，支持帮扶责任人的录入，修改、删除等。</p> <p>3. 平台需要提供行政村与帮扶单位、脱贫户和监测对象与帮扶责任人之间的结对绑定，支持帮扶开始时间和帮扶结束时间等帮扶信息的维护。</p> <p>4. 平台需要提供驻村干部管理功能，提供签到打卡（支持查看应签、签到、外勤、以及应签到地点等）、驻村日志（支持文字、图片等信息的发布功能，信息发布的同时自动定位所在位置）、帮扶单位信息（单位名称、联系人、单位隶属关系、联系电话）、驻村工作队信息（姓名、驻村身份、派驻来源、派驻时间）等。</p>		
--	--	--	--

	<p>(4) 协同管理</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平台需要提供通知公告和公示公告信息的添加、修改、删除、发布、撤销等功能。 2. 平台需要提供对政策文件的添加、修改、删除、发布等功能。支持信息发布、修改。 3. 平台需要对县、乡、村三级提供工作台，工作人员可通过工作台查看和办理待办事项和通知公告、政策文件的快速查阅等。 <p>(5) 分析决策</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针对帮扶对象人口基本信息进行分析，分析的方向主要按照省、市、县，支持查看脱贫户（脱贫享受政策和脱贫不享受政策），监测对象（风险消除和风险未消除）以及统计年度等内容进行帮扶对象人口基本信息分析，最终将结果以表格的方式进行展现。支持 excel 报表导出。 2. 针对帮扶对象人口年龄分组进行分析，主要对 16 岁以下、16 岁-30 岁、30 岁-40 岁、40 岁-50 岁、50-60 岁、60 岁以上等口径进行分析，分析的方向主要按照省、市、县，支持查看脱贫户（脱贫享受政策和脱贫不享受政策），监测对象（风险消除和风险未消除）以及统计年度等内容进行帮扶对象人口基本信息分析，最终将结果以表格的方式进行展现。支持 excel 报表导出。 3. 针对帮扶对象人口身体健康状况进行分析，主要对长期慢性病、患大病、残疾、健康等口径进行分析，分析的方向主要按照省、市、县，支持查看脱贫户（脱贫享受政策和脱贫不享受政策），监测对象（风险消除和风险未消除）以及统计年度等内容进行帮扶对象人口基本信息分析，最终将结果以表格的方式进行展现。支持 excel 报表导出。 4. 针对帮扶对象人口文化程度情况进行分析，主要对文盲、小学、初中、高中、大专、本科及以上等口径进行分析，分析的方向主要按照省、市、县，支持查看脱贫户（脱贫享受政策和脱贫不享受政策），监测对象（风险消除和风险未消除）以及统计年度等内容进行帮扶对象人口基本信息分析，最终将结果以表格的方式进行展现。支持 excel 报表导出。 5. 针对帮扶对象人口劳动能力情况进行分析，主要对普通劳动力、技能劳动力、丧失劳动力、无劳动力等口径进行分析，分析的方向主要按照省、市、县，支持查看脱贫户（脱贫享受政策和脱贫不享受政策），监测对象（风险消除和风险未消除）以及统计年度等内容进行帮扶对象人口基本信息分析，最终将结果以表格的方式进行展现。支持 excel 报表导出。 6. 针对帮扶对象人口务工状况情况进行分析，主要对乡（镇）内务工、乡（镇）外县内务工、县外省内务工、省外务工、国外务工等口径进行分析，分析的方向主要按照省、市、县，支持查看脱贫户（脱贫享受政策和脱贫不享受政策），监测对象（风险消除和风险未消除）以及统计年度等内容进行帮扶对象人口基本信息分析，最终将结果以表格的方式进行展现。支持 excel 报表导出。 7. 针对帮扶对象人口享受低保特困情况进行分析，主要对享受农村居民最低生活保障、享受特困供养等口径进行分析，分析的方向主要按照省、市、县，支持查看脱贫户（脱贫享受政策和脱贫不享受政策），监测对象（风险消除和风险未消除）以及统计年度等内容进行帮扶对象人口基本信息分析，最终将结果以表格的方式进行展现。支持 excel 报表导出。 	
--	--	--

	<p>8. 针对 2021 年以来新识别的监测对象进行分析，主要对 2021 年以来新识别的监测对象每月新增的户数、人数等情况进行统计，支持行政区划下钻和数据在线导出。</p> <p>9. 针对帮扶对象劳动能力进行分析，对脱贫户和监测对象、脱贫（享受政策）人口和未消除风险监测对象、有 18-65 周岁人员的家庭等劳动能力情况进行统计分析，支持行政区划下钻和数据在线导出。</p> <p>10. 针对已消除风险监测对象从纳入识别到风险消除间隔时间进行统计分析，对当月进当月出、间隔 1-12 个月等情况进行统计分析，支持统计年度等条件筛选，支持行政区划下钻和数据在线导出。</p> <p>11. 针对未消除风险对象识别纳入时间进行统计分析，对纳入时间至今间隔 0-12 个月等情况进行统计分析，支持统计年度、户类型等条件筛选，支持行政区划下钻和数据在线导出。</p> <p>12. 针对已消除风险监测对象家庭人均纯收入变化等情况进行统计分析，对与识别纳入时相比，风险消除时人均纯收入有所增长或下滑等情况进行统计分析，支持统计年度等条件筛选，支持行政区划下钻和数据在线导出。</p> <p>（6）项目管理</p> <p>平台需要针对防返贫帮扶过程中重点项目建立项目库，如基础设施项目、公共服务项目、产业项目等进行统一管理，主要功能应包括项目库管理、项目新建录入、项目信息维护、统计分析等功能。明确进度和明细，倒逼工作落实。</p> <p>（7）数据共享</p> <p>通过与行业部门业务数据交换，实现医保部门因病返贫致贫风险数据对接、民政部门低保、五保、死亡人口数据对接、残联部门因残等返贫致贫风险数据对接，其他部门对接内容随业务变化而调整。对接方式通过政务共享交换平台进行前置库对接，支持与防返贫监测帮扶平台数据进行自动对比，自动剔除监测对象，展示脱贫户或者一般农户，支持按照行政区划筛选，支持按照姓名或证件号码查询，支持数据报表导出功能。</p> <p>（8）移动应用</p> <p>1. 提供基于帮扶对象基本信息的查看功能，包括户主姓名、性别、证件号码、联系电话、识别年度、户类型、家庭基本信息涵盖识别标准、户属性、民族、政治面貌、文化程度、在校情况、健康状况、劳动能力、是否参加城乡居民养老保险等信息。</p> <p>2. 提供基于监测对象基本信息的查看功能，包括户主姓名、性别、证件号码、联系电话、识别年度、户类型、家庭基本信息涵盖识别标准、户属性、民族、政治面貌、文化程度、在校情况、健康状况、劳动能力、是否参加城乡居民养老保险等信息；针对监测对象的风险识别消除情况进行展示，主要包括风险识别时的风险类型、三保障和饮水安全状况、收支情况，以及风险消除时的三保障和饮水安全状况、收支情况、享受帮扶措施等。</p> <p>3. 提供基于行政村基本信息的查看功能，包括脱贫村和非贫困村，记录脱贫村名称、脱贫村所在地、村负责人、村办公电话、总户数、人数；脱贫人口户数、人数；监测对象户数、人数；残疾人口户数、人数；低保人数、特困人数等信息；收入状况、社会保障状况、村级道路状况、电力保障状况、特色产业增收、乡村旅游、卫生和计划生育、文化建设以及信息</p>	
--	---	--

		<p>化等。自然村名称、数量、隶属关系、自然村负责人、自然村办公电话等。</p> <p>4. 提供基于摘帽县基本信息的查看功能，记录县名称、县属性、人口信息、基本信息、土地资源信息、生产总值等；展示内容有：基础情况、人口信息、财政信息、土地资源等。</p> <p>5. 提供基于帮扶主体基本信息的查看功能，包括帮扶单位名称、类型、联系方式等信息，支持对管理成员姓名、帮扶单位名称、联系电话等信息，支持帮扶责任人查询，能查询对应的帮扶对象信息及预警信息。</p> <p>6. 提供入户核查事项查询及业务办理功能，包括办理查询、未受理、受理未办结、已办结等事项。</p> <p>7. 根据数据质量规则分类统计问题户、问题人口，并对统计出的问题户及问题人口的整改情况进行进度及质量排行。</p> <p>8. 提供快捷查询入口，实现对帮扶对象、监测对象、脱贫村、非贫困村、帮扶措施以及驻村工作队等信息进行多条件设定、快捷查询。</p> <p>9. 提供实时通知提示功能，实现对发布的通知公告和政策宣传等文件进行实时通知提示，方便工作人员方便快捷地了解信息。</p> <p>10. 展示本人相关信息以及相关的个人设置，包括在线更新、意见反馈以及隐私政策等信息。</p>		
6	云安全服务	按照信息系统安全等级第三级保护要求，采购省政务云平台的云安全服务对已有的安全措施进行优化和完善，主要包括入侵检测服务、漏洞扫描服务、主机安全服务、日志审计服务和应用与数据库审计服务等服务，及时修复发现的漏洞和问题，确保信息系统安全防护水平的持续提升。	1	套
7	信息资源维护	<p>河南省防返贫监测帮扶平台的数据资源内容主要包括脱贫户信息、监测对象信息、数据质量信息、脱贫村信息、摘帽县信息、帮扶主体信息、精准施策信息、协同管理类信息和项目信息等。</p> <p>1. 平台需要定期（至少每周同步一次）同步国家系统数据的功能，定期与国家系统监测对象数据做比对，查看已审定通过农户自主上报信息是否录入国家系统，以监测基层干部核查评估工作情况。</p> <p>2. 平台需要依托省政务服务数据共享交换平台与民政、医保、残联等部门实现推送脱贫户和监测对象、同步低保五保、因病、因残预警等数据高效流转和共享交换机制，实现覆盖全省、统筹城乡、分层分级、部门协同的动态监测机制，为工作人员提供数据支持，以便更好地开展防返贫工作。</p>	1	套

第五章 采购内容及需求

一、项目背景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做好防止返贫监测帮扶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全面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和国家乡村振兴局工作要求，根据省乡村振兴局相关业务需求，本项目计划委托专业运维单位提供定制化软件开发、政务云安全加固、数据分析报告编写、数据采集支撑、系统数据维护、平台安全保障、平台技术培训、驻场技术维护等服务，确保河南省防返贫监测帮扶平台（原河南省精准扶贫信息管理平台）安全高效稳定运行。通过项目的实施，突出数字化引领、撬动、赋能作用，进一步利用信息化手段持续发挥平台动态监测、工作指导、数据研判、决策支撑作用，健全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机制，对易返贫致贫人口早发现、早干预、早帮扶，牢牢守住防止规模性返贫底线，持续推动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二、服务内容

河南省防返贫监测帮扶平台前身是河南省精准扶贫信息管理平台，于2017年部署在政务云上，经过近6年的系统运维和数据沉淀，省平台纵向联通全国防止返贫监测和衔接推进乡村振兴系统，横向汇聚22个省级责任部门数据库，整合各项预警数据5.9TB，省市县三级管理五级使用，用户规模突破79万。脱贫攻坚期为我省如期完成全部脱贫任务提供了助力，现在是各级干部开展防返贫监测帮扶工作的尖兵利器。

根据河南省防返贫监测帮扶平台（以下简称省平台）整体使用现状，为了更好的支撑新形势下巩固脱贫攻坚成果与乡村振兴衔接业务发展，主要从基础运维、安全保障、日常运维、功能优化调整、数据资源维护及技术培训五方面提供相应的服务与保障。

（一）基础运维方面。加强云服务器、云存储、网络、安全设备、音视频系统等软硬件设备资源的巡检维护，遇到故障问题，能够及时做出准确的维护响应，保证系统的性能、安全、稳定性都处于最佳状态。

（二）安全保障方面。通过采购政务云服务商的安全服务，加强系统应用服务端安全防护，保障平台数据安全，防止敏感业务数据在存储、处理和传输过程中被未经授权的访问、窃取或篡改，以应对日益复杂和动态的网络安全威胁，同时满足按照信息系统安全等级第三级保护及相关行业规定和法律法规对数据保护和信息安全的要求，构建一个全面、高效的信息安全保障体系，确保系统业务的正常运行和持续发展。

（三）日常维护方面。由2名以上合格技术人员组成运维服务小组，提供7*8小时驻场

服务。服务内容一是简单的基础运维，比如软硬件巡检、故障检测及维护等；二是业务支撑服务，包括软件功能的技术培训、应用模块故障问题搜集或现场解决；三是在采购人指导下，定期或专题开展相关数据分析。

（四）功能优化调整方面。遵循简单实用原则，深度融合现有业务需求，在老平台基础上进行功能优化调整。一是将老平台部分模块归入脱贫攻坚历史库。二是搭建驻村干部、帮扶车间、持证培训等基础信息管理子系统，形成基础信息、动态监测、帮扶主体、协同管理，分析决策、数据共享和移动应用七大模块布局。三是强化行业部门数据共享和监测预警，建立健全乡村振兴数据共享交换中心，推广全省防返贫监测对象申报“一码通”，建立长效数据预警监测帮扶体系。

（五）数据资源维护及技术培训服务方面。根据系统的运行和使用情况，结合国家乡村振兴局业务调整情况，及时对系统的数据指标、口径、计算方法、统计范围等进行调整维护；定期对接国家系统和省政务服务共享交换平台数据，完成数据清洗、整合、质量等数据治理工作。结合全省乡村振兴部门信息系统发展规划和需求，项目运维单位在运维期内安排优秀的培训讲师、组织精良的培训教材、有针对性的提供有关培训和咨询服务，提高工作人员在系统操作方面的业务水平和能力素质。

三、服务地点

河南省乡村振兴局。

四、服务期限

合同签订之日起1年内。

五、服务人员要求

本项目需要一支拥有各种专业IT认证，经验丰富的专家组成的专业服务团队，依据ITIL和ITSS服务标准，拥有完善的业务体系和维护管理体系，能为本项目的安全运行提供强有力的运维保障。驻场运维服务人员至少2人，须提供7×8小时驻场服务，提供服务期内每周7个自然日（含节假日），每个自然日24小时的7×24全天候随时响应服务，7×24小时系统维护服务，并应根据采购人临时需求增加驻场或运维人员。驻场服务人员正常工作时间与节假日值班时间应与采购人同步。驻场运维人员应加强保密教育，做好相关技术、安全等各方面保密工作并与采购人签订保密协议。若运维期间运维人员能力不合格，采购人有权要求投标人更换人员。因工作变动更换驻场服务人员须提前15日通知采购人，并提交书面申请，更换的驻场服务人员应满足相应工作任务要求，待采购人同意后方可更换。

二线运维人员应具有较强的故障排查和解决问题的能力，能够快速定位问题根源，并制

定有效的解决方案，同时为驻场运维服务小组提供技术支撑，协助解决驻场运维服务组无法独立处理的复杂问题，根据系统使用情况和业务规划，执行系统功能调整和性能优化，提供高质量的数据分析报告。

六、服务工作要求

（一）云服务器和云存储运维要求

本项目中的服务器和存储设备全部部署在省政务云公有云上。

1. 现有主要资源清单：

序号	设备名称	设备类型	操作系统/规格	数量	单位
1	服务器	虚拟机服务器	Centos	46	台
2	服务器	虚拟机服务器	Windows Server	17	台
3	堡垒机	明御运维审计与风险控制系统	/	1	套
4	云存储	/	10T	1	套
5	数据库	RAC	Oracle	1	套

2. 主要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云服务器和存储设备是河南省防返贫监测帮扶系统稳定运行的基础和保障，需要定期检查系统资源使用情况、网络连接、安全配置、存储容量的使用情况、数据的完整性、备份的可用性等。

（1）按照周、月、季度、半年、年度及不定期的时间周期，对服务器和云存储设备进行巡检维护工作，检查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CPU、内存、存储空间等使用情况，并填写巡检记录表：

（2）在系统出现故障或异常时，能够快速定位问题并进行修复，确保系统的稳定运行。

（3）根据系统运行情况，进行性能调优，提升系统效率和响应速度，确保系统的安全性和稳定性。

（4）定期进行重要数据备份工作，并在数据丢失或损坏时能够及时进行数据恢复。

（5）实施严格的安全服务，利用本项目采购的云安全服务为服务器和云存储提供入侵检测服务、漏洞扫描服务、主机安全服务、日志审计服务等，并定期提供运维服务报告，包括系统运行状况、故障处理情况、安全服务情况等内容，保障系统的安全运行。

（二）网络和安全设备维护要求

本项目中网络和安全设备主要包含 1 台路由器、2 台防火墙，这些设备主要部署在省乡

村振兴局机房，主要用于视频会议系统的音视频信号的网络传输和安全保障。此次运维主要协助采购人负责日常网络管理和维护工作，保障采购人网络环境畅通、稳定，及时处理网络中遇到的各种问题。

根据工作需要，在收到重大事件通知时，日常办公网络设备和网络环境的运行维护保障工作转入应急保障状态，投标人组建的运维服务组应制定应急保障方案和具体措施，在重大事件保障期间，安排运维服务人员做好应急准备。此外，对省厅召开视频会议、接待检查来访、应急事件处置等提供重点保障服务，加派技术骨干进行现场技术支持服务。

1. 现有主要资源清单：

序号	设备名称	品牌	型号	数量	单位
1	路由器	华三	SR6608-X	1	台
2	防火墙	网御星云	PowerV6000-U530F	2	台

2. 主要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 按照周、月、季度、半年、年度及不定期的时间周期，对网络和安全设备进行巡检维护工作，检查内容包括但不限于网络设备的运行状态，包括网络流量、带宽使用情况、网络延迟、丢包率等关键指标，并填写巡检记录表；

(2) 在系统出现故障或网络问题时，能够快速定位问题并进行修复，确保网络的稳定运行。

(3) 根据网络运行情况，进行网络性能调优，提升网络效率和数据传输速度。

(4) 根据业务需求和发展规划，进行网络架构的设计和调整，优化网络资源的分配和使用。

(5) 制定并实施应急预案，以应对可能出现的重大网络故障或安全事件。

(三) 音视频系统运维要求

本项目中音视频系统主要包括显示系统、信号处理系统、会议及扩声系统、中央控制系统、视频会议系统等。这些设备主要部署在省乡村振兴局报告厅。

1. 现有主要资源清单：

序号	设备名称	品牌	型号	数量	单位
(1)	显示系统				
1	液晶电视机	TCL	L55E5800A-UD	5	台
2	低亮高灰室内小间距 LED 显示屏	大华	DH-PHSA1.60-EH	5.564	平方米
3	显示屏独立主控	大华	DH-LCS-M500	2	套

(2)	信号处理系统				
1	高清混合矩阵	快捷	PRO-MAX0808-ZQ	1	台
2	高清摄像机	松下	AW-HE58HKMC	2	台
3	拼接控制器	大华	DH-DSCON3000-4U	1	台
4	大屏管理软件	大华	DH-DSCS	1	套
(3)	视频会议系统				
1	MCU	科达	JD6000	1	台
2	云综合业务服务器	科达	JD6000	1	台
3	UMM 统一管理模块	科达	UMM	1	台
4	录播服务器	科达	VRS4000	1	台
5	高清视频会议终端	科达	H850-A	2	台
6	高清摄像机	科达	HD120E	2	台
7	高清摄像机	松下	AW-HE58HKMC	1	台
8	时序电源	ALISHAN	M800	1	台
9	交换机	H3C	S5120-24P	2	台
10	无线路由器	H3C	Magic B1	1	台
(4)	会议及扩声系统				
1	吸顶音箱	QIAD	C6-16	4	台
2	数字功放	REDx	S2300	1	台
3	数字音频处理器	D&F	SA-88	1	台
4	无线手持话筒	BEKRL	BK-8482	1	台
5	1托8无线鹅颈话筒	BEKRL	BK-8408	1	台
6	时序电源	ALISHAN	M800	1	台
(5)	中央控制系统				
1	集中控制主机	快捷	CR-PGMIII	1	台
2	手持触控终端	苹果	iPad Air	1	台
3	无线接收器	TPLINK	/	1	台
4	中控编程软件	快捷	CR-ZQSF3.1	1	台

2. 主要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 按照周、月、季度、半年、年度及不定期的时间周期，对音视频系统设备进行巡检维护工作，检查内容包括但不限于音视频设备的运行状态（电源、信号传输、显示设备等）、设备的连接线路（电源线、音频线、视频线等），确保设备运行正常，并填写巡检记录表；

(2) 在系统出现故障或异常时，能够快速定位问题并进行修复，确保系统的稳定运行。

(3) 定期清理设备表面和内部，避免灰尘和杂物影响设备正常运行。

因现有视频会议系统已不能完全满足日常全省视频会议的工作需求，在扩展和容纳较多参会者方面存在限制，因此需对现有视频会议系统进行升级。主要要求有：

序号	名称	需求规格	数量	单位
1	会议平台	虚拟云会议平台，支持创建虚拟会议室发起会议； 需支持不低于 200 个单位人员参与会议，仅限单位人员可以加入会议保障会议安全； 需支持不少于 1 个 300 方虚拟会议室； 需支持不低于 9 个 50 方虚拟会议室； 提供会议连接器，支持对接现有科达 MUC 服务器和视频会议终端	1	套

(四) 云安全服务要求

为了构建一个全面、高效的信息安全保障体系，提供云安全服务对已有的安全措施进行优化和完善，保障平台数据安全，防止敏感业务数据在存储、处理和传输过程中被未经授权的访问、窃取或篡改，以应对日益复杂和动态的网络安全威胁，同时满足按照信息系统安全等级第三级保护及相关行业规定和法律法规对数据保护和信息安全的要求，确保业务的正常运行和持续发展。

(一) 主要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 风险预防和管理：识别并减轻各种安全风险，包括数据泄露、恶意攻击、内部威胁等。
2. 快速响应和恢复：在发生安全事件时，能够迅速采取行动，减少损失，并协助进行事件调查和恢复。
3. 通过云安全服务，提高业务系统的整体安全防护能力，减少安全事件的发生。主要包括入侵检测服务、漏洞扫描服务、主机安全服务、日志审计服务和应用与数据库审计服务等服务，及时修复发现的漏洞和问题，确保信息系统安全防护水平的持续提升。

(二) 云安全服务需求：

序	服务名	服务内容	数	单

号	称		量	位
1	入侵检测服务	提供入侵检测服务，包括漏洞攻击、蠕虫病毒、间谍软件、木马后门、溢出攻击、数据库攻击、暴力破解等。服务规格：网络吞吐量不低于 150Mbps。	1	套
2	漏洞扫描	提供集系统漏扫、Web 漏扫、配置核查于一体的检测服务,可以对主机、网络设备、应用系统、Web 网站进行全方位安全检查、评估和管理。服务规格：含不少于 60 个资产。	1	套
3	主机安全服务	提供主机/服务器安全防护服务，包括资产盘点、配置检查、病毒查杀、入侵检测等安全能力，对终端面临的威胁提供检测分析与处置响应能力。服务规格：含不少于 60 个云主机。	1	套
4	日志审计服务	提供日志接收与管理服务，实时不间断地采集用户网络中各种设备、系统、应用产生的海量日志信息，进行集中化存储、备份、查询、审计、告警、响应，并出具丰富的报表报告。服务规格：含不少于 60 个日志源。	1	套
5	应用与数据库审计服务	提供数据库操作行为审计服务，对各类数据库访问行为进行解析、分析、记录、汇报，帮助用户实时监视违规行为并响应，事后合规报告及追踪溯源。服务规格：数据库协议网络吞吐不低于 50Mbps。	1	套

（五）日常运维要求

提供不少于 2 人的驻场人员进行驻场支撑服务,对应用系统和网络的运行状况等进行日巡检并记录,定期提供巡检运维服务月报和用户反馈报告。通过定期检查数据库系统及应用系统的运行日志和状态,分析服务器系统运行的状态,并及时排除潜在的故障,从而保证系统的性能、安全、稳定性都处于最佳状态。

（一）日常运维服务

服务内容包含包括但不限于如下内容:

1. 检查业务系统是否访问正常,数据是否及时更新;
2. 检查网络状况是否正常,各地网络连接是否畅通;
3. 检查系统日志信息是否存在异常告警;
4. 检查系统是否存在更新安全补丁;
5. 检查系统磁盘空间是否满足需求;

6. 检查系统服务是否按需启用；
7. 检查杀毒软件病毒库是否及时更新，是否存在系统病毒；
8. 检查数据库日志信息是否存在异常告警；
9. 检查数据库数据空间是否满足需求。

（二）业务支撑服务

协助各处室各项运维相关工作，按要求提交各类数据统计汇总数据，并对系统功能运维提出相关建议，保障省乡村振兴局日常业务工作；负责对接更新国家系统数据和省政务服务交换平台信息交换工作，与各行业部门进行业务数据共享对接，为预警监测、联动核查及实施政策提供依据；协助乡村振兴局完成相关数据采集支撑工作及基层用户就系统使用期间发生的相关问题进行答复，做好全省各项数据采集支撑服务，为基层用户业务提供支撑。

（三）数据分析服务

一是对全省数据进行多维度专题数据分析，提供数据分析报告，实现高质量数据分析报告的数据统计服务工作。二是面向平台所有用户包括省、市、县、乡、村五级防返贫业务骨干和行业部门帮扶负责人、帮扶干部等提供 7*24 小时在线技术支撑服务。三是加强内部信息安全管理，做好与厅局数据比对、信息交换等技术保障工作。

（六）功能调整优化服务及要求

河南省防返贫监测帮扶平台（原河南省精准扶贫信息管理平台）包含基础信息、精准施策、精准脱贫、扶贫主体、指挥调度、督查巡查、考核评价、分析决策、协同管理和移动应用等 10 个业务模块。根据业务需要和工作要求，对照国家业务系统标准，对省平台业务指标和数据口径进行全面调整，主要包括将原贫困户调整为脱贫户、将边缘易致贫户、脱贫不稳定户和突发严重困难户纳入监测对象管理，将脱贫户和监测对象统称为帮扶对象进行管理，原贫困村纳入脱贫村管理，原贫困县纳入脱贫县管理等，涉及所有业务指标进行同步维护。

（一）现有主要功能清单：

序号	功能模块	功能描述	数量	单位
1	基础信息	主要功能有贫困对象分布、贫困对象分类、贫困户基本信息管理、家庭成员信息、生产生活条件、帮扶责任人、帮扶措施、易地搬迁、收入调查表、贫困户精准扶贫明白卡档案，贫困村管理、识别认定图片、退出认定图片、非贫困村管理、已脱贫村管理、贫	1	套

		困县管理、数据上报等功能。		
2	精 准 施策	主要功能有金融扶贫、产业扶贫、教育扶贫、易地搬迁、社会救助、健康扶贫、转移就业、危房改造、林业扶贫等行业措施信息管理功能。包含项目库管理、项目立项、项目调整、项目实施、项目类型统计和项目状态统计等。	1	套
3	精 准 脱贫	主要功能有预脱贫户脱贫指标、预脱贫户脱贫指标分析、预脱贫户脱贫指标完成、预脱贫户脱贫指标排名、户脱贫指标、户脱贫指标分析、户脱贫指标完成、户脱贫指标排名、贫困村脱贫指标、贫困村脱贫指标分析、贫困村脱贫指标完成、贫困村脱贫指标排名、贫困村脱贫指标分析、贫困村脱贫指标完成、贫困村脱贫指标排名、贫困村脱贫指标分析、贫困村脱贫指标完成、贫困村脱贫指标排名、脱贫指标规则配置管理等功能。	1	套
4	扶 贫 主体	主要功能有帮扶单位基础信息管理、帮扶责任人基础信息管理、帮扶日志管理、贫困村结对、贫困户结对等功能。	1	套
5	指 挥 调度	主要功能有措施信息分析展示、脱贫指标、家庭收入、贫困村基础设施、综合分析等功能。	1	套
6	督 察 巡查	主要功能有贫困户考核调查、调查分析、综合分析等功能。	1	套
7	考 核 评价	主要功能有考核指标管理、考核模板管理、考核计划管理、考核指标采集管理、考核结果管理、考核范围管理等功能	1	套
8	分 析 决策	主要功能有贫困人口增减、预脱贫人口分析、致贫原因分析、贫困户属性分析、贫困人口状态分析、贫困人口综合查询、贫困人口基础信息统计、贫困人口自然增减、贫困人口动态查询、易地搬迁匹配分析、帮扶责任人落实情况统计、贫困村发展现状统计分析、土地资源情况统计分析、识别标准统计表、贫困发生率统计、发展方向分类统计、饮水情况统计、集体经济收入分组情况统计等功能。	1	套
9	协 同 管理	主要功能有宣传教育、在线培训、工作月报、雨露计划、在线学习等功能。	1	套
10	移 动 应用	主要功能有扶贫对象、结对帮扶、扶贫成效、对象监管、对象分布、贫困户查询、贫困村查询、户措施查询、村措施查询、数据	1	套

		分析系统设置等功能。		
--	--	------------	--	--

（二）功能调整优化要求

1. 基础信息

（1）平台需要通过与国家系统的帮扶对象（含脱贫户和监测对象）的数据对接，对脱贫户和监测对象进行监测，包括户主姓名、证件号码、联系电话、家庭住址、识别年度、户类型、户编号、家庭基本信息涵盖家庭成员姓名、证件号码、年龄、民族、文化程度、在校情况、健康状况、劳动能力、是否参加城乡居民养老保险等信息，支持查看脱贫户和监测对象的生产生活条件、年度收入、支出和帮扶责任人信息，在数据对接时确保脱贫户和监测对象信息的及时准确，及时定期跟国家系统校准口径，与国家防返贫监测系统数据保持一致。帮扶对象指标按照国家系统和省乡村振兴局的实际业务需求进行不定期动态调整。针对监测对象的风险识别、消除情况分门别类进行展示管理，主要包括风险识别时的风险类型、三保障和饮水安全状况、收支情况，以及风险消除时的三保障和饮水安全状况、收支情况、享受帮扶措施等，形成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工作相关的基础信息通道。

（2）平台需要根据国家数据质量规则和省定规则（共 206 余项，规则按业务要求不定期更新），对帮扶对象、脱贫村等基础信息进行数据质量校验，按照证件号码异常、主要指标为空、两不愁三保障未解决、出列村指标异常、指标逻辑异常、致贫返贫风险与帮扶措施不对应等进行分类展示，同时支持监管质量排名和监管进度排名。

（3）脱贫村业务指标按照国家系统和省乡村振兴局的实际业务需求进行不定期动态调整。需要支持查看脱贫村和非贫困村信息，包含村名称、所在地、村负责人、村属性、是否出列、总户数、总人数、耕地面积、林地面积、林果面积、水面面积，有效灌溉面积、牧草地面积、收入状况、社会保障状况、村级道路状况、电力保障状况、特色产业增收、乡村旅游、卫生和计划生育、文化建设以及信息化等。自然村名称、数量、隶属关系、自然村负责人、自然村办公电话等。

（4）摘帽县业务指标按照国家系统和省乡村振兴局的实际业务需求进行不定期动态调整。需要通过平台进行维护和查看摘帽县信息，包括县名称、县属性、人口信息、基本信息、土地资源信息、生产总值等；展示内容有：基础情况、人口信息、财政信息、土地资源等。

（5）平台需要进一步加强全省帮扶车间集约化管理，提供帮扶车间监测所含信息的采集和统计功能，包括：采集帮扶车间运营管理数据、帮扶效益数据和收益管理数据。需要支持帮扶车间信息统计，支持行政区划下钻查看各级的帮扶车间信息。

（6）平台需要高质量推动“人人持证、技能河南”建设，精准掌握脱贫人口和监测对

象持证情况，提高培训的精准度。对脱贫人口和监测对象的持证详情进行采集，支持对各市、县区的脱贫人口及监测对象持证采集、审核之后的情况自动统计汇总，有利于工作人员精准掌握工作进度。

2. 动态监测

(1) 为有效扩宽农户自主申报渠道，系统需要开通农户申报窗口，全省有致贫返贫风险的一般农户通过手机扫描二维码提交纳入监测对象申请，系统及时反馈至村两委后快速核实，核实确认后进入监测对象的识别流程，为基层干部及早发现符合监测对象标准的农户提供手。

(2) 平台需要提供核查评估流程管理功能，针对农户申报、干部走访录入等信息进行逐级审核，依次完成村审核、乡审核、县复核，审核通过后，将该户确定纳入为监测对象并且录入到国办系统中。

(3) 对全省防返贫监测信息员实名登记造册、信息化管理，市县乡村四级负责管理维护本级信息员的，采集和维护的信息主要包括年龄、学历、职务电话等。录入成功后，以信息员手机号为登录账号，自动创建信息员账号。

(4) 平台需要提供防返贫排查进度信息采集功能，对各市、县区防返贫排查工作的培训工作、工作部署情况、集中排查情况等分各个时间阶段分别进行采集。同时提供排查统计功能，对各市、县区防返贫排查工作的实际情况根据采集的各个维度，自动生成统计分析，并支持报表导出。

3. 帮扶主体

(1) 平台需要提供派出单位进行管理功能，支持排除单位的录入，修改、删除等，派出单位信息主要包括单位名称、联系人、单位隶属关系、联系电话等。

(2) 平台需要提供驻村干部的管理功能，支持驻村干部的录入，修改、删除等。支持在录入驻村干部信息时对行政村和帮扶单位进行结对绑定。驻村干部信息主要包括姓名、驻村身份、派驻来源、派驻时间等。

(3) 平台需要提供签到打卡（支持查看应签、签到、外勤、以及应签到地点等）、驻村日志（支持文字、图片等信息的发布功能，信息发布的同时自动定位所在位置）等。

(4) 平台需要提供驻村干部按照村类别、派驻来源、职务级别进行分类统计，支持按行政区划下钻，支持 excel 报表导出。

4. 协同管理

(1) 平台需要提供通知公告和公示公告信息的添加、修改、删除、发布、撤销等功能。

(2) 平台需要提供对政策文件的添加、修改、删除、发布等功能。支持信息发布、修改。

(3) 平台需要对县、乡、村三级提供工作台，工作人员可通过工作台查看和办理待办事项和通知公告、政策文件的快速查阅等。

5. 分析决策

(1) 针对帮扶对象人口基本信息进行分析，分析的方向主要按照省、市、县，支持查看脱贫户（脱贫享受政策和脱贫不享受政策），监测对象（风险消除和风险未消除）以及统计年度等内容进行帮扶对象人口基本信息分析，最终将结果以表格的方式进行展现。支持 excel 报表导出。

(2) 针对帮扶对象人口年龄分组进行分析，主要对 16 岁以下、16 岁-30 岁、30 岁-40 岁、40 岁-50 岁、50-60 岁、60 岁以上等口径进行分析，分析的方向主要按照省、市、县，支持查看脱贫户（脱贫享受政策和脱贫不享受政策），监测对象（风险消除和风险未消除）以及统计年度等内容进行帮扶对象人口基本信息分析，最终将结果以表格的方式进行展现。支持 excel 报表导出。

(3) 针对帮扶对象人口身体健康状况进行分析，主要对长期慢性病、患大病、残疾、健康等口径进行分析，分析的方向主要按照省、市、县，支持查看脱贫户（脱贫享受政策和脱贫不享受政策），监测对象（风险消除和风险未消除）以及统计年度等内容进行帮扶对象人口基本信息分析，最终将结果以表格的方式进行展现。支持 excel 报表导出。

(4) 针对帮扶对象人口文化程度情况进行分析，主要对文盲、小学、初中、高中、大专、本科及以上等口径进行分析，分析的方向主要按照省、市、县，支持查看脱贫户（脱贫享受政策和脱贫不享受政策），监测对象（风险消除和风险未消除）以及统计年度等内容进行帮扶对象人口基本信息分析，最终将结果以表格的方式进行展现。支持 excel 报表导出。

(5) 针对帮扶对象人口劳动能力情况进行分析，主要对普通劳动力、技能劳动力、丧失劳动力、无劳动力等口径进行分析，分析的方向主要按照省、市、县，支持查看脱贫户（脱贫享受政策和脱贫不享受政策），监测对象（风险消除和风险未消除）以及统计年度等内容进行帮扶对象人口基本信息分析，最终将结果以表格的方式进行展现。支持 excel 报表导出。

(6) 针对帮扶对象人口务工状况情况进行分析，主要对乡（镇）内务工、乡（镇）县内务工、县外省内务工、省外务工、国外务工等口径进行分析，分析的方向主要按照省、市、县，支持查看脱贫户（脱贫享受政策和脱贫不享受政策），监测对象（风险消除和风险未消除）以及统计年度等内容进行帮扶对象人口基本信息分析，最终将结果以表格的方式进行展现。支持 excel 报表导出。

(7) 针对帮扶对象人口享受低保特困情况进行分析, 主要对享受农村居民最低生活保障、享受特困供养等口径进行分析, 分析的方向主要按照省、市、县, 支持查看脱贫户(脱贫享受政策和脱贫不享受政策), 监测对象(风险消除和风险未消除)以及统计年度等内容进行帮扶对象人口基本信息分析, 最终将结果以表格的方式进行展现。支持 excel 报表导出。

(8) 针对 2021 年以来新识别的监测对象进行分析, 主要对 2021 年以来新识别的监测对象每月新增的户数、人数等情况进行统计, 支持行政区划下钻和数据在线导出。

(9) 针对帮扶对象劳动能力进行分析, 对脱贫户和监测对象、脱贫(享受政策)人口和未消除风险监测对象、有 18-65 周岁人员的家庭等劳动能力情况进行统计分析, 支持行政区划下钻和数据在线导出。

(10) 针对已消除风险监测对象从纳入识别到风险消除间隔时间进行统计分析, 对当月进当月出、间隔 1-12 个月等情况进行统计分析, 支持统计年度等条件筛选, 支持行政区划下钻和数据在线导出。

(11) 针对未消除风险对象识别纳入时间进行统计分析, 对纳入时间至今间隔 0-12 个月等情况进行统计分析, 支持统计年度、户类型等条件筛选, 支持行政区划下钻和数据在线导出。

(12) 针对已消除风险监测对象家庭人均纯收入变化等情况进行统计分析, 对与识别纳入时相比, 风险消除时人均纯收入有所增长或下滑等情况进行统计分析, 支持统计年度等条件筛选, 支持行政区划下钻和数据在线导出。

6. 项目管理

针对防返贫帮扶重点项目建立项目库, 如基础设施项目、公共服务项目、产业项目等进行统一管理, 主要功能应包括项目库管理、项目新建录入、项目信息维护、统计分析等功能。依托信息平台明确进度和明细, 倒逼工作落实。

7. 数据共享

通过与行业部门业务数据交换, 实现医保部门因病返贫致贫风险数据对接、民政部门低保、五保、死亡人员数据对接、残联部门因残返贫致贫风险数据对接。对接方式通过省政务共享交换平台进行前置库对接, 支持与防返贫监测帮扶平台数据进行自动对比, 自动剔除监测对象, 展示脱贫户或者一般农户, 支持按照行政区划筛选, 支持按照姓名或证件号码查询, 支持数据报表导出功能。

8. 移动应用

(1) 提供基于帮扶对象基本信息的查看功能, 包括户主姓名、性别、证件号码、联系

电话、识别年度、户类型、家庭基本信息涵盖识别标准、户属性、民族、政治面貌、文化程度、在校生情况、健康状况、劳动能力、是否参加城乡居民养老保险等信息。

(2) 提供基于监测对象基本信息的查看功能，包括户主姓名、性别、证件号码、联系电话、识别年度、户类型、家庭基本信息涵盖识别标准、户属性、民族、政治面貌、文化程度、在校生情况、健康状况、劳动能力、是否参加城乡居民养老保险等信息；针对监测对象的风险识别消除情况进行展示，主要包括风险识别时的风险类型、三保障和饮水安全状况、收支情况，以及风险消除时的三保障和饮水安全状况、收支情况、享受帮扶措施等。

(3) 提供基于行政村基本信息的查看功能，包括脱贫村和非贫困村，记录脱贫村名称、脱贫村所在地、村负责人、村办公电话、总户数、人数；脱贫人口户数、人数；监测对象户数、人数；残疾人口户数、人数；低保人数、特困人数等信息；收入状况、社会保障状况、村级道路状况、电力保障状况、特色产业增收、乡村旅游、卫生和计划生育、文化建设以及信息化等。自然村名称、数量、隶属关系、自然村负责人、自然村办公电话等。

(4) 提供基于摘帽县基本信息的查看功能，记录县名称、县属性、人口信息、基本信息、土地资源信息、生产总值等；展示内容有：基础情况、人口信息、财政信息、土地资源等。

(5) 提供基于帮扶单位基本信息的查看功能，包括帮扶单位名称、类型、联系方式等信息，支持对管理成员姓名、帮扶单位名称、联系电话等信息，支持帮扶责任人查询，能查询对应的帮扶对象信息及预警信息。

(6) 提供入户核查相关数据的查询功能，包括动态监测中办理查询、未受理、受理未办结、已办结的事项进行查询统计。

(7) 根据数据质量规则分类统计问题户、问题人口，并对统计出的问题户及问题人口的整改情况进行进度及质量排行。

(8) 提供快捷查询入口，实现对帮扶对象、监测对象、脱贫村、非贫困村、帮扶措施以及驻村工作队等信息进行多条件设定、快捷查询。

(9) 提供实时通知提示功能，实现对发布的通知公告和政策宣传等文件进行实时通知提示，方便工作人员方便快捷地了解信息。

(10) 展示本人相关信息以及相关的个人设置，包括在线更新、意见反馈以及隐私政策等信息。

(三) 调整后系统性能需求

1. 系统可用性

平台要具有高有效性，保证信息的正确性和准确性，各系统的运行效率直接影响到各部门之间业务处理的效率，因此，系统响应事件应不超过 2—5s，系统发布信息的时长应不超过 30s。为使系统满足各类用户的应用需求，所有业务系统应具有较强的可操作性。界面设计上应尽量友好，简单易用，同时符合用户的业务操作习惯，最大限度的降低系统使用的复杂程度。

2. 系统可扩展性

随着防返贫业务需求的不断发展，将不断产生新的需求。因此，需要在发展过程中不断完善系统功能。本次项目的系统功能优化调整将作为河南省防返贫业务持续发展的重要基础，因此在系统设计和优化方面要充分考虑今后一段时期内的拓展需要。

3. 系统可靠性

不同的应用功能需求对于系统可靠性要求有所不同，对于信息服务和安全管理而言，系统需要 7×24 小时连续运行，系统可靠性达到 99.9%。

4. 系统安全性

本次系统功能优化调整要保证其安全性，运用先进的安全认证手段及加密技术来保证系统能够安全有效的运行。

（七）数据资源维护服务及要求

数据资源维护内容主要包括脱贫户（贫困户）信息、数据质量信息、脱贫村信息、摘帽县信息、帮扶主体信息、行业部门信息、协同管理类信息和项目信息等。

省平台需要定期（至少每周同步一次）同步国家系统数据的功能，定期与国家系统监测对象数据做比对，查看已审定通过农户自主上报信息是否录入国家系统，以监测基层干部核查评估工作情况。

平台需要依托省政务服务数据共享交换平台与民政、医保、残联等部门实现推送脱贫户和监测对象、同步低保五保、因病、因残预警等数据高效流转和共享交换机制，实现覆盖全省、统筹城乡、分层分级、部门协同的动态监测机制，为工作人员提供数据支持，以便更好地开展防返贫工作。

七、项目目标

（一）产出指标

1. 数量指标

- (1) 平台在运行维护期间，发生重大安全事件的绩效目标次数为 0 次；
- (2) 平台在运行维护期间，发生网络故障的绩效目标次数应小于等于 5 次；

(3) 平台在运行维护期间，发生硬件故障的绩效目标次数应小于等于 3 次；

2. 质量指标

(1) 平台在运行维护期间，平台安全平稳运行；

(2) 平台在运行维护期间，平台的数据准确率的应不低于 99%；

(3) 平台在运行维护期间，设备故障率的绩效目标应不高于 0.1%；

3. 时效指标

(1) 平台在运行维护期间，发现系统问题及时反馈率应不低于 99%；

(2) 平台在运行维护期间，系统维护及时率应不低于 99%；

(3) 平台在运行维护期间，对系统单次故障进行响应时间应小于 2 小时；

(4) 平台在运行维护期间，对系统单次故障进行恢复时间应小于 4 小时；

(5) 平台在运行维护期间，年度累计故障恢复时间应不小 24 小时；

(二) 成本指标

乡村振兴部门原本人员编制就少，而从事专门的信息技术保障人员就更少，没有足够的人力来进行信息系统及相关硬件设备的运行维护，无法及时准确地解决系统运行中发生的问题，由外部专业人员进行软件运行维护，既解决了人员力量不足的问题又能提高软件运行的可靠性，从而降低整个系统运行维护成本。

(三) 效益指标

1. 经济效益

(1) 最大化节约信息化行政成本。通过对原有系统的运维和重复使用可避免对信息进行重复采集建设而产生大量不必要的重复劳动和投资，避免消耗大量资源，节省项目资金投入及人力资源成本的浪费。

(2) 带动帮扶对象增收。河南省脱贫攻坚巩固面较大，地域发展不平衡，自然灾害频发，脱贫人口、防返贫监测对象人口集中，而后续脱贫巩固缺乏必要的手段和方法，通过建立健全数字化防返贫监测帮扶机制，对帮扶对象提供针对性的产业扶持、消费帮扶、就业帮扶等政策帮扶，从而提高帮扶对象收入，实现防止返贫、致贫。

2. 社会效益

习近平总书记多次强调，建设网络强国的战略部署要与实现“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同步推进。脱贫攻坚取得胜利后，要全面推进乡村振兴，这是“三农”工作重心的历史性转移，乡村振兴的前提是巩固脱贫攻坚成果。我省脱贫地区整体发展水平仍然较低，自我发展能力仍然较弱，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任务仍然艰巨繁重。围绕建立健全巩固拓展脱贫攻坚

成果长效机制目标任务，加快健全防止返贫大数据监测工作面临新的形势任务要求。

(1) 实现脱贫巩固过渡期业务的全过程信息化管理。融内部监控和外部监督于一体，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平台服务基层干部，提升管理效率与资源利用率，打破部门之间的“信息孤岛”，实现数据对比分析与综合评估，破解政策落实短板，促进工作效率的提高。平台可以掌握每项工作的基本情况，是管理的重要手段，可为领导决策提供科学、真实、准确的数据支撑，是工作决策的重要创新手段，实现工作科学化、数据化、精准化。平台可以通过对各项政策落实情况 and 目标进行对比，寻找偏差，为后续的工作改进提供依据。

(2) 加强社会稳定性和促进区域发展的平衡。防返贫监测助推乡村振兴效益具有很高的实际意义，可以促进农村经济发展，提高脱贫户收入，增加农民就业机会。通过科学识别返贫致贫风险人员，制定相应的帮扶措施，配合政府的扶持政策，切实提高帮扶对象的生产水平，帮助他们解决实际困难，达到巩固脱贫攻坚成果的目的。

(3) 提升脱贫巩固业务经办能力。推动全省各级乡村振兴部门业务流程的统一、规范，通过对基础数据库和业务数据库的实时更新，为脱贫巩固成效和乡村振兴信息服务提供有力数据支撑；通过行业部门数据信息系统之间的实时信息交换和共享，确保各项巩固脱贫政策落到实处；围绕相对贫困帮扶，建立全省常态化的帮扶机制，助力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4) 数字帮扶进一步助推全面振兴乡村战略。同样的帮扶资金或者投入，依托信息技术进行数字化转型，能够有效提高农村居民收入水平，促进就业机会，促进新产业的发展，刺激农村经济活力，实现农村高质量发展，助推全省乡村全面振兴。

(5) 提供有力支撑和服务保障。统一的省级信息系统更加健全，实现我省业务个性化定制，有效支撑国家一体化大数据体系；建成全省防止返贫监测对象基础数据库等新基础信息库，建立健全易返贫致贫人口快速发现和响应机制取得实质性进展，防止返贫监测帮扶数据资源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工作提供有力支撑和服务保障。

(6) 开启监测预警新模式。跨部门、跨地区、跨层级防贫监测预警协同联动能力显著增强，信息系统共建共用机制更加优化，实现防贫监测帮扶工作全过程动态管理和跟踪，大幅提升致贫返贫风险排查、行业部门筛查预警、监测对象识别纳入、风险消除评估效能，有力支撑数字乡村建设深入推进。

(7) 不断减轻基层负担。建立农户自主申报程序，畅通行业部门监测预警渠道，为基层提供数据化、智能化、一体化服务，逐步建立健全易返贫致贫人口发现和核查机制，确保数据多跑路、干部群众少跑腿。

(8) 保障和促进各项业务发展。数据采集、加工、应用、评估和价值实现等整个生命

周期全过程，其总体目标是理解信息需求的基础上，基于数据治理能力，规范数据的生成以及使用，持续改进数据资产质量，保证数据资产的安全完整，帮助提供可靠、有价值和高质量的数据，并促进数据在“内增值，外增效”两方面的价值变现和数据资产价值最大化，从而提高数据资产带来的经济效益，保障和促进各项业务发展。

（四）可持续影响指标

1. 长期运行稳定性

- （1）系统运行稳定性：平台运行稳定，无故障时间长，能够长期持续为防返贫工作提供支持。
- （2）数据安全保障性：平台数据安全保障措施完善，确保用户数据和隐私不被泄露，保障数据安全可靠。

2. 持续服务能力

- （1）服务响应速度：平台对用户的服务请求能够快速响应，及时处理用户的问题和需求。
- （2）服务覆盖范围：平台服务能够覆盖所有需要帮扶的脱贫人口和监测对象，确保无一人遗漏。
- （3）服务满意度：用户对平台的服务质量和效果表示满意，认可平台的作用和价值。

3. 资源利用效率

- （1）资源整合程度：平台能够整合政府、企业、社会组织等各类帮扶资源，形成合力，提高资源利用效率。
- （2）成本控制能力：平台在运行过程中能够控制成本，确保资源的合理利用，避免浪费。

4. 创新发展能力

- （1）技术更新速度：平台能够及时跟进最新的信息技术发展趋势，保持技术领先，满足用户不断变化的需求。
- （2）业务拓展能力：平台能够根据防返贫工作的实际情况，不断拓展新的业务领域和服务内容，提高帮扶效果。

5. 社会影响力

- （1）公众认知度：平台在社会上的认知度高，被广泛认可和支持，能够为防返贫工作赢得更多的社会资源和支持。
- （2）媒体报道情况：平台受到主流媒体的关注和报道，能够进一步扩大其影响力和知名度。

（五）满意度指标

本项目为软件运维项目，项目满意度指标从基层干部的使用情况、各部门使用情况和帮扶对象等多个维度进行评价。

1. 基层干部使用满意度：平台在运行维护期间，基层员工使用系统的满意度应不低于 90%；

2. 各部门使用满意度：平台在运行维护期间，各科室使用系统满意度应不低于 95%；

3. 帮扶对象使用满意度：平台在运行维护期间，帮扶对象对帮扶措施的满意程度，如资金、物资、技术、就业等方面的帮扶措施，生活状况、收入情况、技能水平等方面的变化，以及其对这些变化的满意程度应不低于 80%。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河南省乡村振兴局信息化运行维护服务项目

标包：1包

响应文件

供应商：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一、磋商函及磋商函附录

(一) 磋商函

致：_____（采购人名称）：

1.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_____（项目名称）1包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意以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的磋商报价，服务期限_____，按合同约定实施和完成承包项目，修补项目中的任何缺陷，质量达到_____。

2. 我方承诺在磋商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响应文件。

3. 如我方成交：

(1) 我方承诺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在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 随同本磋商函递交的磋商函附录属于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3) 我方承诺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全部合同内容。

4. 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响应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供应商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地址：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二) 磋商函附录

项目名称	
标包	__1__包
供应商名称	
响应内容	
首次磋商报价	(大写)：_____ (小写)：_____元
服务期限	
质量要求	
磋商有效期	____日历天（磋商截止之日起）
需要说明的其他问题：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 _____

单位性质： _____

地 址： _____

成立时间： _____年 _____月 _____日

经营期限： _____

姓 名： _____性 别： _____

年 龄： _____职 务： _____

系 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供应商： _____（盖章）

_____年 _____月 _____日

三、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_1包响应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扫描件或图片

供应商：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四、项目人员配备情况表

注：此表可扩展

序号	姓名	性别	年龄	身份证号码	从事岗位	备注

供应商：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五、服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请供应商根据情况自拟格式

供应商名称（盖章）：

六、服务方案

（供应商根据磋商文件要求自行编制）

七、资格审查资料

（一）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供应商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 话		
	传 真			网 址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营业执照号						
注册资金						
开户银行						
账号						
经营范围						
备注						

(2) 资格承诺声明函：

资格承诺声明函

致：（本项目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

我单位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依法诚信经营，依法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我单位郑重承诺声明如下：

一、我单位全称为_____，注册地点为_____，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_____，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为_____，联系方式为_____。

二、我单位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三、我单位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四、我单位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五、我单位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六、我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投标人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七、我单位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我单位保证上述声明的事项都是真实的，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的投标人资格条件。如有弄虚作假，我单位愿意按照“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同意将违背承诺行为作为失信行为记录到社会信用信息平台，并承担因此所造成的一切损失。

承诺单位（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1. 供应商（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投标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采购）文件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

2. 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应真实、有效

(3) 资格证明其他材料:

资格证明其他材料

包括但不限于: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豫财购〔2016〕1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渠道:在“信用中国”网(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失信被执行人”(此项查询以信用中国网站自动链接至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的查询结果为准)、“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本项目开标后通过“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等渠道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并对查询结果留存。)

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查询打印的相关材料(需包含公司基本信息、股东信息及股权变更信息)】。

八、其他资料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致：_____（采购人名称）：

进一步规范政府采购行为，营造公平竞争的政府采购市场环境，维护政府采购制度良好声誉，在参与贵单位组织的招标活动中，我方庄重承诺：

一、依法参与招标活动，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争。

二、不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评审专家提供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对索取或接受商业贿赂的单位和个人，及时向财政部门 and 纪检监察机关举报。

三、不以提供虚假资质文件等形式参与招标活动，不以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四、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它供应商，与其它参与招标活动的供应商保持良性的竞争关系。

五、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评审专家恶意串通，自觉维护政府采购公平竞争的市场秩序。

六、不与其它供应商串通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谋取中标，积极维护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和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七、严格履行政府采购合同约定义务，不在政府采购合同执行过程中采取降低质量或标准、减少数量、拖延交付时间等方式损害采购人的利益，并自觉承担违约责任。

八、自觉接受并积极配合相关监督部门实施的监督检查，如实反映情况，及时提供有关证明材料。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供应商：_____（盖章）

_____年 _____月 _____日

供应商诚信承诺书

我单位在参加_____（项目名称）_____1包的投标活动中，郑重承诺如下：

1. 我方在此声明，本次招标投标活动中申报的所有资料都是真实、准确、完整的，如发现提供虚假资料，或与事实不符而导致投标无效，甚至造成任何法律和经济责任，完全由我方负责；

2. 我方在本次投标活动中绝无挂靠、串标、围标情形，若经贵方查出，立即取消我方投标或成交资格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 我方在以往的招标采购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

4. 我方一旦中标，将严格按照投标文件中所承诺的报价、质量、交货期等内容组织实施；

5. 我方一旦中标，将按规定及时与采购单位签订合同。

若我方违反上述承诺，自愿无条件接受采购单位处罚。对造成的损失、任何法律和经济责任完全由我单位负责。

供应商：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招标代理服务费承诺函

致河南海纳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我单位在参加_____（项目名称）1包的投标活动中，郑重承诺如下：

我单位若在本项目招标中获取中标，我公司承诺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7天内，领取中标通知书时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交纳足额的中标服务费。

否则，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有我单位承担。我单位声明放弃对此提出任何异议和追索的权利。

特此承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签字或盖章）

供应商： _____（盖章）

_____年 _____月 _____日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属于中小微企业的填写，不属于的无需填写此项内容）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1包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

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和《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09〕36号），制定本规定。

二、中小企业划分为中型、小型、微型三种类型，具体标准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结合行业特点制定。

三、本规定适用的行业包括：农、林、牧、渔业，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建筑业，批发业，零售业，交通运输业（不含铁路运输业），仓储业，邮政业，住宿业，餐饮业，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互联网和相关服务），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等）。

四、各行业划型标准为：

（一）农、林、牧、渔业。营业收入 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5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5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二）工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三）建筑业。营业收入 80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8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60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四）批发业。从业人员 2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5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5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五）零售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5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

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六）交通运输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2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七）仓储业。从业人员 2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八）邮政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九）住宿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餐饮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一）信息传输业。从业人员 2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二）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三) 房地产开发经营。营业收入 200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20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四) 物业管理。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五)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资产总额 1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8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资产总额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六) 其他未列明行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五、企业类型的划分以统计部门的统计数据为依据。

六、本规定适用于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各类所有制和各种组织形式的企业。个体工商户和本规定以外的行业，参照本规定进行划型。

七、本规定的中型企业标准上限即为大型企业标准的下限，国家统计部门据此制定大中小微型企业的统计分类。国务院有关部门据此进行相关数据分析，不得制定与本规定不一致的企业划型标准。

八、本规定由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会同有关部门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修订情况和企业发展变化情况适时修订。

九、本规定由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会同有关部门负责解释。

十、本规定自发布之日起执行，原国家经贸委、原国家计委、财政部和国家统计局 2003 年颁布的《中小企业标准暂行规定》同时废止。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采购单位名称）单位的（采购项目名称）2包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 期：

监狱企业证明材料（如有）

由供应商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供应商认为需加以说明的其它内容